

公司代码：600711

公司简称：盛屯矿业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志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497,052,3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9,941,046.1 元(含税)。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	指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有资源储量	指	探明资源储量减去动用储量所剩余的资源储量
品位	指	矿石中含有用金属的质量百分比
贫化率	指	在开采过程中，因混入废石和在个别情况下高品位粉矿的流失而造成矿石品位降低的百分率
选矿回收率	指	在选矿过程中，选出的精矿中金属量或有用矿物与原矿中金属量或有用矿物的比率
采矿回采率	指	矿石采出量在该矿山或采矿场（矿井、采掘工作面）地质储量中所占的比例
埃玛矿业	指	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
银鑫矿业	指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华金矿业	指	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
鑫盛矿业	指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风驰矿业	指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富矿业	指	尤溪县三富矿业有限公司
尚辉公司	指	尚辉有限公司，盛屯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
盛屯金属	指	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盛屯金属销售	指	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
盛屯保理	指	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盛屯金融服务	指	深圳市盛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盛屯融资租赁	指	深圳市盛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埃玛金融服务	指	深圳市兴安埃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振宇	指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盛屯金属	指	深圳市盛屯金属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源兴华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盛屯投资	指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盛屯电子商务	指	盛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曾用名“厦门雄震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贵力	指	贵州贵力实业有限公司，尚辉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华金矿业的母公司
呼伦贝尔盛屯	指	呼伦贝尔盛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盛屯矿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ENGTUN MINING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T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亚鹏	
联系地址	厦门市金桥路 101 世纪金桥园 商务楼4楼	
电话	0592-5891693	
传真	0592-5366287	
电子信箱	zouyp@600711.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厦门市翔安区双沪北路1号之2二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12
公司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金桥路 101 号办公楼第四层东侧 A 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12
公司网址	www.600711.com
电子信箱	600711@600711.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屯矿业	600711	雄震矿业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24
	签字会计师姓名	戴亮、陈望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马涛、刘迎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12,710,021,494.67	6,661,997,722.89	90.78	3,347,957,78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564,934.32	138,454,522.79	36.19	150,193,645.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124,406.72	116,698,387.01	128.90	130,499,95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55,222.12	-842,893,839.67	不适用	-466,427,908.44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9,492,133.11	3,843,651,634.32	4.31	3,606,606,724.24
总资产	9,897,755,048.96	8,207,499,913.83	20.59	5,943,568,278.2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	0.092	36.96	0.1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6	0.092	36.96	0.1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8	0.078	128.21	0.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10	3.767	增加27.69个百分点	4.9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4	3.175	增加114.61个百分点	4.32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06,477,373.58	2,546,832,110.83	3,761,188,876.24	4,295,523,13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7,571.78	48,380,929.15	62,939,189.04	71,507,244.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98,977.72	43,541,530.49	89,487,409.15	128,996,48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38,953.46	27,985,746.50	-154,355,143.26	307,563,572.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54,732.89	主要是 固定资产 处置 损失	-6,445,296.36	-3,097,789.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85,370.30	公司及 4 个 子公 司收 到的 政 府 奖 励 款， 详 细 情 况 见 “ 营 业 外 收 入 附 注 ”	10,556,928.42	5,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0,762,210.4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920,476.85	有色金属期货交易持有或处置损益、黄金金融业务的处置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基金分红和基金处置、证券投资处置损益等	25,934,948.29	-3,207,449.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5,173.32		63,019.31	-153,970.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2,093.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8,231.01		-956,842.63	15,108.52
所得税影响额	26,737,309.35		-7,174,527.97	375,577.66
合计	-78,559,472.40		21,756,135.78	19,693,687.3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79,512.06	66,964,855.29	59,085,343.23	-66,290,366.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4,340,660.00	71,253,000.00	-203,087,660.00	-28,054,594.10
合计	282,220,172.06	138,217,855.29	-144,002,316.77	-94,344,960.56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从 2007 年开始，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行业。有色金属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材料，航空、航天、汽车、机械制造、电力、通讯、建筑、家电等绝大部分行业都以有色金属材料为生产基础。随着现代化工、农业和科学技术的突飞猛进，有色金属在人类发展中的地位愈来愈重要。有色金属不仅是世界上重要的战略物资，重要的生产资料，而且也是人类生活中不可缺少的消费资料的重要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着有色金属行业开展了矿采选业务、金属贸易业务和产业链增值服务。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务主要生产锌、铅、铜、钨、锡、金、银等各类精矿，依托矿山资源的优势，该业务在报告期内发展稳健。

金属贸易业务主要为有色金属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矿产品原材料、金属产成品等购销服务。依托长期深耕有色金属行业的资源优势，报告期内金属贸易业务已逐渐发展成为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收入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性的大力拓展了海外业务，发展海外铅、锌、钴等矿产品贸易业务，以及投资海外铜钴综合利用项目，取得了不错的发展成果，为公司未来的全球资源战略布局奠定基础。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业务，为金属产业链企业提供地质勘探，资源价值评估，原料代采，品质检验，库存管理，价格管理等服务，利用公司专业优势，提供高技术含量服务，为公司创造价值。

宏观上, 金属行业在经历了一个黄金发展期, 以及近几年的深度调整后, 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初见成效, 行业复苏迹象明显, 优势企业加快结构调整、业务升级的步伐。这为公司扩大资源储备提升行业地位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矿产资源储量丰富, 品位高, 服务年限长

银鑫矿业、埃玛矿业、华金矿业保有的矿石储量、铜金属量、钨金属量、锡金属量、铅金属量、锌金属量、金金属量, 按照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达到中大型以上矿山标准。公司最新增加的矿山资源: 云南保山恒源鑫茂矿业有限公司, 大理三鑫矿业有限公司, 分别在铅、锌、银及铜、钴方面储量丰富, 增加了未来的发展潜力。

2、金属贸易及产业链增值服务具备行业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 在金属矿山-冶炼厂-金属加工厂整个产业链积累了大量的客户, 拥有有色金属冶炼和矿山企业数据库, 对整个产业链中各环节经营风险的识别能力强, 为扩大矿产品原材料采购和金属产成品业务规模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产业链增值服务为产业链企业提供地质勘探, 资源价值评估, 原料代采, 品质检验, 库存管理, 价格管理等服务, 对应金属矿采选、冶炼、贸易流通全流程, 能够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高技术含量的综合解决方案。

3、专业的人才队伍

公司在有色金属行业多年, 历来重视专业团队建设, 近年更是充分抓住行业调整转型的机遇, 广纳海内外优秀专业人才, 建立了一支在深耕于金属行业, 在勘探、建设、采选、贸易、风控等方面多有建树的人才队伍。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全球经济仍然面临较大下行压力, 全年国内外市场有色金属价格仍处于低位, 行业竞争进一步激烈。在此情况下, 公司经过团队不断努力, 全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都得到了快速增长。2016 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10 亿元, 同比增长 90.78%, 实现了去年的既定目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9 亿元, 同比增长 3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 亿元, 同比增长 128.90%。

2016 年公司主要业务发展情况如下：

1、 有色金属采选业务：

报告期内，由于 2015 年底及 2016 年初有色金属特别是铅、锌、铜等品种价格低迷，公司从最大化矿山长期收益出发，对矿山的生产经营计划进行了策略性调整，适当降低了生产量。2016 年公司主要矿山实现销售收入 3.45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0.43%，净利润为 12,793.50 万，比去年同期下降 28.19%。随着 2016 年下半年金属价格的逐步回升，2017 年公司计划加大矿山生产规模。

与此同时，金属行业的底部阶段为公司进行扩大矿山资源储备提供了良好的机遇，报告期内，公司推进了对云南保山恒源鑫茂矿业有限公司 80% 股权的收购项目。根据详查报告，恒源鑫茂拥有储量为矿石量 1,200.72 万吨，铅金属量 314,555 吨，锌金属量 348,987 吨，铅+锌金属量 663,542 吨，伴生银 444,603 千克，为公司矿采选业务未来进一步发展增加后续力量。

在行业触底的同时，公司稳健发展有色金属采选业务，经营好现有的矿山，扩大矿山资源储备，夯实各矿山的经营管理基础，提升资源利用率。同时加大现有矿山勘探力度，从已知领域探索到未知领域，增加长期矿产资源储备。

2、 海外有色金属业务：

基于国家政策支持，以及海外战略性资源的重要性，报告期内，公司拓展了海外铅、锌、钴等有色金属的矿产品贸易，主导投资了非洲刚果（金）年产 3500 吨钴、10000 吨铜综合利用项目。目前，该项目已进入实施阶段。2016 年公司海外业务的拓展，为未来有色金属金属资源的全球布局，实现进军全球钴、铜等有色金属资源市场的战略目标奠定基础，同时为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综合盈利能力做出贡献。

3、 金属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金属贸易业务主要为有色金属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矿产品原材料采购、金属产成品购销。依托长期深耕有色金属行业的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该业务已逐渐发展成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2016 年金属贸易业务销售收入为 121.35 亿元，同比增长 99.39%，实现毛利 3.75 亿，同比增长 327.28%。

4、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业务在去年基础上得到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2.27 亿元，同比增长 60.47%。公司进一步完善了金属产业链综合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在服务领域行业积累的优势，全面提升公司行业内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促进金属行业的健康稳定发展。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6 年全球经济仍然面临较大下行压力，全年国内外市场有色金属价格仍处于低位，行业竞争进一步激烈。在此情况下，公司经过团队不断努力，全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都得到了快速增长。2016 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10 亿元，同比增长 90.78%，实现了去年的既定目标；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9 亿元，同比增长 36.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 亿元，同比增长 128.9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710,021,494.67	6,661,997,722.89	90.78
营业成本	11,894,209,256.38	6,136,361,864.08	93.83
销售费用	56,968,655.58	6,917,321.18	723.57
管理费用	171,345,400.99	196,893,091.54	-12.98
财务费用	192,149,442.37	124,667,903.46	5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55,222.12	-842,893,839.6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651,082.49	-503,492,036.8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191,814.14	1,200,882,741.12	-28.20
研发支出	0.00	0.00	不适用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1,271,002.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04,802.38 万元，增幅为 90.78%，主要为金属贸易收入 1,213,548.0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99.39%。营业成本 1,189,420.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75,784.74 万元，增幅为 93.83%，主要为金属贸易成本 1,176,029.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幅 96.0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有色金属采选	345,202,801.68	120,068,435.74	65.22	-20.43	-12.84	减少 3.03 个百分点
金属贸易	12,135,480,788.06	11,760,290,668.83	3.09	99.39	96.05	增加 1.73 个百分点
产业链增值服务	226,663,331.42	11,782,045.47	94.80	60.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产矿	345,202,801.68	120,068,435.74	65.22	-20.43	-12.84	减少

产品						3.03 个百分点
矿产品 原材料 业务	2,349,687,504.53	2,170,552,913.27	7.62	20.66	15.37	增加 4.24 个 百分点
金属产 成品业 务	9,785,793,283.53	9,589,737,755.56	2.00	136.43	132.93	增加 1.47 个 百分点
产业链 增值服 务	226,663,331.42	11,782,045.47	94.80	60.47	不适用	减少 5.20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钨锡混合矿	201.58	201.58	0	-15.00	-16.79	不适用
铜银精矿	2,359.34	2,345.29	17.3	-28.05	-28.47	431.98
钨精粉	115.5	115.5	0	-23.35	-23.35	不适用
铅银精矿	7,551.23	7,583.77	43.17	-25.38	-24.79	-42.98
锌精矿	14,768.22	14,808.75	30.85	-34.00	-35.38	-56.78

产销量情况说明

基于金属价格和公司战略考虑，公司决策减少金属产量，导致生产量与销售量减少。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 同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有色金 属采选	原材 料、人 工、折 旧、能 耗、物 料费	120,068,435.74	1.01	137,756,192.53	2.24	-12.84	
金属贸 易		11,760,290,668.83	98.89	5,998,482,461.79	97.76	96.05	
产业链 增值服		11,782,045.47	0.10		0	不适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产矿产品	原材料、人工、折旧、能耗、物料费	120,068,435.74	1.01	137,756,192.53	2.24	-12.84	
矿产品原材料业务		2,170,552,913.27	18.25	1,881,427,501.63	30.66	15.37	
金属产成品业务		9,589,737,755.56	80.64	4,117,054,960.16	67.09	132.93	
产业链增值服务		11,782,045.47	0.10	0	0	不适用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03,820.6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1.7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48,513.6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6.1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5005.13 万元，主要原因 2016 年金属贸易增加，销售费用中的运输费用增加较大所致。

(2)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较上期减少 2,554.77 万元，主要原因采矿权摊销减少，以及根据财会[2016]22 号文《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营改增后原管理费用中核算的印花税、资源税、城建税、房产税等相关税金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所致。

(3)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6,748.15 万元，主要原因公司通过发行债券、短期借款、黄金租赁等融资方式，融资规模增加，造成利息费用支出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 98,004.91 万元,主要原因 2016 年业务回款加快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减少 30,915.90 万元,主要原因 2016 年对外投资北京安泰科、深圳迈兰德、上海康达医疗、上海振宇、中优医药的股权支付现金以及商品期货投资业务保证金支付净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减少 33,869.09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度向银行黄金租赁融资业务本期到期归还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完成尾矿库闭库工作,涉及固定资产账面损失 1,609.57 万元。

(2) 公司及子公司为了平抑价格波动风险,在金属贸易业务时进行套期保值,在有色金属价格上涨的形势下,期货产品公允价值及期货平仓亏损 6,629.04 万元,但现货销售能抵销此部分亏损。

(3) 公司及子公司为了防范黄金价格波动风险,在期货市场进行套期保值,黄金期货产品公允价值及期货平仓亏损 2,805.46 万元,在现货黄金价格变动能抵销此部分亏损。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964,855.29	0.68	7,879,512.06	0.10	749.86	为防止价格波动较大,公司进行了有色金属产品套期保值业务
预付款项	1,673,020,370.	16.9	1,238,937,575.	15.1	35.04	金属贸易业务增加较

	88	0	16	0		大造成预付款项增加
应收股利			575,516.29	0.01		以前年度的应收股利未收回,本期确认损失转出造成减少
其他应收款	366,521,002.17	3.70	267,746,363.16	3.26	36.89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业务增加,造成其他应收款增加
存货	824,494,804.13	8.33	263,860,614.41	3.21	212.47	金属贸易业务增加造成存货库存相应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2,821,132.00	2.55	122,595,282.00	1.49	106.22	本期对外投资增加
长期应收款	18,198,427.00	0.18	28,976,645.00	0.35	-37.20	融资租赁业务本金收回,造成长期应收款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210,384,689.44	2.13	56,225,125.34	0.69	274.18	投资一家合营企业占50%股权,造成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27,149,149.99	0.27	19,167,288.90	0.23	41.64	公司发债造成存续期间债券管理费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914,344.29	1.17	78,486,750.12	0.96	47.69	各项资产准备计提数增加,造成本科目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600,656.20	1.54	39,777,558.60	0.48	283.64	本期子公司支付拟收购保山矿业保证金,造成本科目增加
短期借款	950,554,355.01	9.60	632,291,695.39	7.70	50.33	公司短期借款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253,000.00	0.72	274,340,660.00	3.34	-74.03	银行黄金租赁融资业务的数量和金额期末减少
应付票据	302,742,800.00	3.06	210,470,196.23	2.56	43.84	因金属贸易业务增加,造成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315,263,182.80	3.19	107,696,356.27	1.31	192.73	金属贸易业务增加造成应付款项增加
预收款项	377,505,822.72	3.81	179,029,072.42	2.18	110.86	金属贸易业务增加造成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利息	34,713,164.02	0.35	18,487,047.83	0.23	87.77	本期发债12.5亿,造成债券的计提利息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2.53				本期短融增加2.5亿
应付债券	1,950,000,000.00	19.70	1,150,000,000.00	14.01	69.57	本期新增发债10亿,赎回债券2亿
专项储备	16,938,199.03	0.17	12,622,801.95	0.15	34.19	本期矿山专项储备计提数大于结转数,造成增加
盈余公积	13,951,537.69	0.14	4,077,083.31	0.05	242.19	公司盈利,计提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494,882,009.76	5.00	346,132,575.92	4.22	42.97	公司净利润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37,537,435.83	0.38	157,729,575.87	1.92	-76.20	受让上海振宇和盛屯金服少数股东股权,造成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4,315,051.44	受限资产为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定期存单,应付票据、信用证、黄金租赁、期货保证金等
存货-深圳盛屯金属	47,942,773.09	库存白银质押
固定资产-埃玛	104,420,260.58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资产
固定资产-银鑫	165,527,076.60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资产
在建工程	77,388,606.17	公司房贷抵押
应收账款-银鑫应收盛屯金属	27,382,109.21	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886,975,877.09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历了一个黄金发展期,以及近几年的深度调整后,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初见成效,行业复苏迹象明显,优势企业加快结构调整、业务升级的步伐。2016年,受益于国内供给侧改革和需求改善,有色金属价格有所上涨。预计未来这个趋势还会持续,有色金属整体供需面会得到持续改善,有色金属行业将迎来了良好发展机遇。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对外股权投资余额	2015 年对外股权投资余额	同比变动数	同比变动幅度
462,624,598.99	178,820,407.34	283,804,191.65	158.71%

对外股权投资增加主要是:

1、公司与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转股协议以人民币 16,625.95 万元受让其持有深圳迈兰德 50%的股权，深圳迈兰德持有摩根大通期货有限公司 50%股权。作为矿山企业，此项投资有利于公司进行金属价格风险管理。

2、公司子公司厦门市翔安区盛兴弘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与上海康达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合同》，增资金额及费用合计人民币 9,978.80 万元，持有比例为 2.9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为防范贵金属价格波动风险，进行套期保值，公司购买了与持有贵金属相同数量的期货产品，本期期末衍生金融工具持有成本为 5067.58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389.22 万元。

为防范远期采购锌锭合同价格波动的风险，进行套期保值，公司购买了远期采购数量的 85% 期货产品，本期期末套期工具持有成本为 2055.84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816.16 万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报告期末总资产(万元)	报告期末净资产(万元)	报告期间营业收入(万元)	报告期间净利润(万元)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矿产资源勘查、开采、选矿及矿产品经营。	74,015.09	30,293.78	10,988.82	1,514.12
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	680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与销售，信息咨询	224.59	-178.05	0.00	0.00
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60,000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	197,218.89	72,053.83	596,504.76	4,795.64

深圳盛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	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	8,671.15	8,295.20	319.79	191.30
盛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00	信息技术开发、咨询；电子软硬件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20,276.18	20,262.30	38.57	-160.98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200	锡、铜矿采选、销售。	8,023.18	7,775.34	0.00	-349.10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500	矿产品、建材、化工产品、化工原料、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	1,407.12	-449.80	0.00	-139.43
深圳市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20000	黑色金属制品、有色金属制品、有色金属冶炼辅料，建材、矿产品的销售；电子产品零售；	48,792.73	37,364.02	227,755.95	9,913.10
兴安埃玛矿业公司	15,000	铅矿、锌的开采，对铜及其他矿产资源的勘探。	125,354.99	46,861.04	66,899.10	14,246.26
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	出口保理,国内保理,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	31,367.82	23,941.80	5,179.20	3,149.84
北京盛屯天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	9,347.06	9,340.77	153.51	-102.86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石油制品(除专项审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塑制品、环保材料、电气设备、金属材料、机械设备、机电设备、棉纺织品、木材、钢材、建筑材料、矿产品(除专控)、金属制品的销售,企业管理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	73,149.88	14,059.35	260,972.16	6,064.14

		纪), 资产管理, 实业投资, 金融信息服务(除金融业务),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 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 矿山企业并购及其信息咨询; 经营进出口业务	78,162.62	53,564.51	12,787.58	659.23
盛屯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 万美元	一般货物贸易(进出口业务), 金融咨询顾问服务	8,165.46	4,352.31	22,470.66	-2,222.28
厦门盛屯钴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24.2	能源矿产地质勘查;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 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科技中介服务; 合同能源管理;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990.51	980.67	0.00	-19.33
厦门市翔安区盛兴弘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80	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9,986.18	9,876.18	0.00	-3.82

(2) 参股公司分析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期末数（万元）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深圳市周大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225.52	752.43	30
尤溪三富矿业有限公司	6,331.02	3,533.48	38
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0.00	20
呼伦贝尔盛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26.6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53	29.53	0.0075
厦门市兴景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10
北京安泰科信息开发有限公司	3073.79	3,073.79	8.78
上海康达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78.80	9,978.80	2.9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有色金属矿产属于不可再生资源，在世界各国的国民经济发展中都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属于我国产业政策扶持的战略性行业之一。我国的有色金属行业具有规模及产值巨大、产业链长、产业链增值服务水平低等特点。在经历了一个十年的黄金发展期之后，目前世界有色金属工业进入一轮深度调整期，行业整体效益下滑，国际市场有色金属大宗商品价格还在底部徘徊，目前有逐步向好的趋势。

国内有色金属行业呈现集中度低、规模效益差、资源分散的特点，而境外，非洲、中亚、南美等地矿产资源丰富，特别是非洲地大物博，拥有丰富的战略性自然资源，17种金属的储藏量居世界第一，特别是铜、钴、黄金、金刚石、铬、锰、铀、铝土矿、稀土等金属，储量丰富，品位

较高。在国内矿产资源发展已经很充分的情况下，进一步扩展海外市场符合国家政策，也是国内矿山企业发展的最佳选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将继续在有色金属采选业务、金属贸易业务、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业务上保持稳定发展。主要体现以下几点：

1、加大优势资源的储备

有色金属及贵金属采选是公司的业务基础，在行业触底的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有色金属及贵金属采选业务。有色金属行业的底部阶段为公司加大矿山资源储备创造了很大的机遇。新的一年，公司将继续增加铅、锌、钴、铜、镍等金属矿山资源的储备，提升持续发展能力。

2、加大国际化步伐

在 2016 年基础上，公司将继续加大国际化步伐，大力做好刚果（金）铜钴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发展国际矿产品贸易业务及增值服务，重点着力于钴镍铜等金属，加强优质资源储备。

3、打造金属贸易服务体系

发挥目前公司金属贸易的规模优势，结合专业服务，整合信息流和物流，构建铅锌等矿产品原料采购平台，客户库存管理及物流管理平台，金属产成品分销体系，继续扩大公司金属贸易业务规模，实现较快增长。

4、巩固发展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业务

公司目前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已具备了一定的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具有良好口碑，形成一定影响力，并积累了相关业务经验，储备了人才梯队。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在服务领域行业积累的优势，巩固现有业务，发挥优势，保持稳定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10 亿元，完成了全年目标。2017 年，公司将继续在有色金属采选业务、金属贸易业务、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业务上实现稳定增长。同时大力发展海外矿产品贸易，建设铜钴综合利用项目、加大矿山资源储备，为未来的发展储备新生力量。计划 2017 年全年营业收入实现不低于 50% 增长。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有色金属价格波动风险：

金属品种的价格波动及供需关系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要影响。铜、银、铅、锌、金等有色金属均为不可再生的稀缺资源产品，随着 2016 年供给侧改革及需求变化，金属价格总体呈现上升趋势。为了避免因金属短期大幅度波动造成对公司盈利的影响，公司拟通过适当的期货市场套期保值来锁定收益，稳定盈利水平。

2、安全生产风险：

作为有色金属采选企业，自然灾害、设备故障、人为失误都会对安全生产造成安全隐患，公司通过在安全生产方面加大资源投入；建立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对采选矿各工程规定了详尽明确、可操作性强的操作规程；加强对员工进行法律法规、安全生产知识和技能教育，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对井下通风防尘、提升系统安全保障、尾矿处理和尾矿库的建设等多个重大危险源进行重点检测、评估、监控，并建立应急管理制度来防范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开展金属贸易及产业链增值服务时可能存在资金流动的风险。公司在开展金属贸易及产业链增值服务时注重流动性管理、业务风险控制，做好期限匹配，进行精细化管理，及时防范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法规，在充分听取、征求股东及独立董事意见的基础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 年）》。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

配政策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充分重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要求和意见，可更好地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0.2	0	29,941,046.10	188,564,934.32	15.88
2015 年	0	0.2	0	29,941,046.10	138,454,522.79	21.63
2014 年	0	0.5	15	29,941,046.10	150,193,645.05	19.93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	深圳盛屯集团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也不会以任何方式	2013 年 1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	是	是		

	售	有限公司	促使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以及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之股份等。	月 9 日				
	股份限售	刘全恕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促使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以及由该部分股份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之股份等”。“在原承诺期满后，本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及转让的股份占本人本次交易中取得上市公司股份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 30%，在二十四个月内累计不超过 60%。	2013 年 1 月 10 日至 2016 年 1 月 9 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损害上市利益的情形发生；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上市公司因为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回收；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时间：2009 年 8 月 20 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是	是		
	解决同业	深圳市泽琰实业发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	承诺时间：2009 年 8 月 20 日；承诺	是	是		

竞争	展有限公司	<p>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损害上市利益的情形发生;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上市公司因为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回收;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p>	期限:长期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市源鑫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p>“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损害上市利</p>	承诺时间:2009年8月20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是	是		

		益的情形发生；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上市公司因为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回收；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					
解决同业竞争	姚娟英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损害上市利益的情形发生；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上市公司因为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回收；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时间：2009年8月20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姚雄杰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	承诺时间：2009年8月20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是	是		

		<p>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损害上市利益的情形发生；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上市公司因为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回收；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p>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p>“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方将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损害上市利益的情形发生；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p>	<p>承诺时间：2010年6月3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p>	是	是	

		息披露义务；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上市公司因为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回收；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市泽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承诺时间：2010年6月3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深圳市源鑫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关联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承诺时间：2010年6月3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姚娟英	“本人与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	承诺时间：2010年6月3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	是	是	

			<p>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损害上市利益的情形发生；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上市公司因为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回收；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p>				
解决同业竞争	姚雄杰	<p>“本人与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同时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今后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赋予上市公司针对该商业机会的优先选择权或者由上市公司收购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关业务和资产，以确保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严格按照“公平、公正、自愿”的商业原则，公允定价，避免因与市场交易价格或独立第三方价格具有明显差异造成的损害上市利益的情形发生；确保相关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股东大会事规则》等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持续性关联交易不对上市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业绩稳定性造成影响；确保上市公司因为关联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能够及时回收；</p>	<p>承诺时间：2010年6月3日；承诺期限：长期承诺</p>	是	是		

			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合法权益。”				
股份限售	姚雄杰		“承诺在盛屯矿业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承诺时间：2013年8月19日；承诺期限：2014年6月16日至2017年6月15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采矿权资源储量增加，造成每吨摊销数发生变化。子公司单体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额由2.89元/吨调整为2.45元/吨；合并报表层面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数由204.73元/吨调整为130.51元/吨。相关事项详见2015年12月2日企业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139。	2015年11月经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6年1月1日开始	无形资产、管理费用、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续：

会计估计变更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无形资产-采矿权	管理费用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采矿权资源储量增加，造成每吨摊销数发生变化。子公司单体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额由2.89元/吨调整为2.45元/吨；合并报表层面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数由204.73元/吨调整为130.51元/吨。相关事项详见2015年12月2日企业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15-139。	-25,869,607.37	-25,869,607.37	25,869,607.37	19,402,205.53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5 万元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姚雄杰先生诚信状况良好。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盛屯	公司	福嘉	5,000	2016	2016/1	2017/1	连带	否	否	0	否	否	参

矿业	本部	综环 科技 股份 有限 公司	,000. 00	年10 月24 日	0/24	0/23	责 任 担 保							股 子 公 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606,133,809.2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96,722,739.2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01,722,739.2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0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工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50,000	2016/3/31	2016/4/7	协议约定	50,000	19.18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36,000,000	2016/4/7	2016/4/18	协议约定	36,000,000	31,749.04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银行	低风险收	50,000,000	2016/4/25	2016/4/26	协议	50,000,000	3,150.68	是	0	否	否	其他

厦门分行	溢型				约定							
工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50,000,000	2016/4/ 26	2016/5 /5	协议 约定	50,000,0 00	28,356. 16	是	0	否	否	其他
兴业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20,000,000	2016/4/ 28	2016/5 /5	协议 约定	20,000,0 00	9,972.6	是	0	否	否	其他
兴业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20,000,000	2016/4/ 28	2016/4 /29	协议 约定	20,000,0 00	1,424.6 6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30,000,000	2016/4/ 18	2016/5 /5	协议 约定	30,000,0 00	42,945. 21	是	0	否	否	其他
中信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50,000,000	2016/4/ 29	2016/5 /5	协议 约定	50,000,0 00	19,726. 03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60,000,000	2016/5/ 12	2016/5 /17	协议 约定	60,000,0 00	22,849. 32	是	0	否	否	其他
光大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50,000,000	2016/5/ 12	2016/5 /24	协议 约定	50,000,0 00	47,671. 23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60,000,000	2016/5/ 12	2016/5 /17	协议 约定	60,000,0 00	18,904. 11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35,000,000	2016/5/ 18	2016/5 /23	协议 约定	35,000,0 00	11,698. 63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45,000,000	2016/5/ 30	2016/6 /6	协议 约定	45,000,0 00	18,976. 78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20,000,000	2016/5/ 31	2016/6 /6	协议 约定	20,000,0 00	8,434.1 8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溢型	20,000,000	2016/5/ 31	2016/6 /12	协议 约定	20,000,0 00	17,632. 88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65,000,000	2016/6/ 17	2016/6 /21	协议 约定	65,000,0 00	18,775. 43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15,000,000	2016/6/ 17	2016/6 /27	协议 约定	15,000,0 00	4,332.7 9	是	0	否	否	其他
农业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19,500,000	2016/6/ 30	2016/7 /6	协议 约定	19,500,0 00	6,731.5 1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40,000,000	2016/7/ 1	2016/7 /7	协议 约定	40,000,0 00	15,123. 29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45,000,000	2016/7/ 4	2016/7 /7	协议 约定	45,000,0 00	7,397.2 6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50,000,000	2016/7/ 22	2016/7 /28	协议 约定	50,000,0 00	20,849. 32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240,000,00 0	2016/7/ 26	2016/8 /3	协议 约定	240,000, 000	119,638 .79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40,000,000	2016/8/ 16	2016/8 /29	协议 约定	40,000,0 00	37,041. 1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50,000,000	2016/8/ 26	2016/8 /29	协议 约定	50,000,0 00	9,452.0 5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28,000,000	2016/9/ 1	2016/9 /21	协议 约定	28,000,0 00	43,112. 42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57,000,000	2016/9/ 2	2016/9 /9	协议 约定	57,000,0 00	25,142. 47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 银行 厦门 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30,000,000	2016/9/ 5	2016/9 /7	协议 约定	30,000,0 00	4,315.0 7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 银行	低风险 收益型	30,000,000	2016/9/ 7	2016/9 /20	协议 约定	30,000,0 00	15,805. 48	是	0	否	否	其他

厦门分行	益型				约定							
民生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50,000,000	2016/9/ 14	2016/9/ /22	协议 约定	50,000,0 00	30,136. 98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30,000,000	2016/9/ 14	2016/9/ /19	协议 约定	30,000,0 00	11,507. 15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28,000,000	2016/9/ 23	2016/9/ /27	协议 约定	28,000,0 00	8,246.5 8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43,000,000	2016/9/ 23	2016/9/ /28	协议 约定	43,000,0 00	14,137	是	0	否	否	其他
民生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45,000,000	2016/9/ 26	2016/9/ /28	协议 约定	45,000,0 00	7,797.0 9	是	0	否	否	其他
泉州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30,000,000	2016/9/ 27	2016/1 0/25	协议 约定	30,000,0 00	69,863. 00	是	0	否	否	其他
农业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15,000,000	2016/9/ 30	2016/1 0/24	协议 约定	15,000,0 00	25,643. 84	是	0	否	否	其他
中信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50,000,000	2016/9/ 30	2016/1 0/25	协议 约定	50,000,0 00	75,342. 47	是	0	否	否	其他
民生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20,000,000	2016/9/ 30	2016/1 0/20	协议 约定	20,000,0 00	30,136. 99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30,000,000	2016/9/ 30	2016/1 0/25	协议 约定	30,000,0 00	17,260. 29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13,000,000	2016/10 /8	2016/1 0/25	协议 约定	13,000,0 00	7,479.4 6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 厦门分行	低风险 收益型	7,500,000	2016/9/ 30	2016/1 0/11	协议 约定	7,500,00 0	5,691.7 8	是	0	否	否	其他

包商银行	低风险收益型	28,000,000	2016/10/21	2016/10/24	协议约定	28,000,000	5,753.42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20,000,000	2016/10/25	2016/10/28	协议约定	20,000,000	4,931.52	是	0	否	否	其他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20,000,000	2016/10/25	2016/11/1	协议约定	20,000,000	10,547.95	是	0	否	否	其他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20,000,000	2016/10/27	2016/10/28	协议约定	20,000,000	1,643.84	是	0	否	否	其他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32,000,000	2016/10/27	2016/11/3	协议约定	32,000,000	16,876.71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49,000,000	2016/11/7	2016/11/11	协议约定	49,000,000	7,606.03	是	0	否	否	其他
中信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152,000,000	2016/11/15	2016/11/25	协议约定	152,000,000	86,838.35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30,000,000	2016/11/17	2016/11/18	协议约定	30,000,000	2,087.67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30,000,000	2016/11/17	2016/11/22	协议约定	30,000,000	10,602.74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60,000,000	2016/11/17	2016/11/18	协议约定	60,000,000	3,780.82	是	0	否	否	其他
民生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70,000,000	2016/12/1	2016/12/26	协议约定	70,000,000	133,191.78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43,000,000	2016/12/1	2016/12/5	协议约定	43,000,000	11,875.07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银行	低风险收	50,000,000	2016/12/2	2016/12/7	协议	50,000,000	15,753.42	是	0	否	否	其他

厦门分行	益型				约定							
交通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48,000,000	2016/12/9	2016/12/26	协议约定	48,000,000	67,068.57	是	0	否	否	其他
工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40,000,000	2016/12/9	2016/12/26	协议约定	40,000,000	42,849.32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50,000,000	2016/12/9	2016/12/19	协议约定	50,000,000	36,301.37	是	0	否	否	其他
包商银行	低风险收益型	49,000,000	2016/12/21	2016/12/26	协议约定	49,000,000	16,445.21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110,000,000	2016/12/23	2016/12/27	协议约定	110,000,000	37,270.68	是	0	否	否	其他
招商银行厦门分行	低风险收益型	70,000,000	2016/12/27	2016/12/29	协议约定	70,000,000	14,575.34	是	0	否	否	其他
合计	/	2,588,050,000	/	/	/	2,588,050,000	1,440,470.11	/	0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无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公募基金	交银阿尔法	92,000,000.00	2016/10/31-2016/11/7	混合型基金	39,332.21	否
公募基金	浙商聚潮新思	50,000,000.00	2016/11/17-2016/11/28	混合型基金	-153,590.32	否

维						
公募基金	长盛积极配置债券	50,000,000.00	2016/11/22-2016/12/1	债券型基金	24,257.90	否
公募基金	信诚三得益债券 B	100,000,000.00	2016/12/5-2016/12/15	债券型基金	-109,968.10	否
公募基金	信诚优胜精选混合	75,000,000.00	2016/12/13-2016/12/22	混合型基金	4765.89	否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盛屯矿业以“发展企业、奉献社会”为理念,响应国家政策,积极参与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的扶贫工作。不但通过公司产业带动当地就业,带动其他产业的发展,而且对当地贫困大学生,贫困居民进行捐赠,平时注重与当地居民关系建设,购买当地农牧产品,无偿援助当地社区,收到当地社区和百姓的表扬。公司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慈善事业,发扬盛屯精神,传递爱心传递希望。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一如既往重视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区的扶贫工作。2016年盛屯矿业向北大厦门校友会基金捐赠1万元,牵头筹集12万元,专项资助北京大学贫困大学生3名;旗下银鑫矿业捐助浩勒图高勒镇,阿拉坦敖包嘎查2户政府登记的牧民危房改造,共计4万元;旗下华金矿业捐资助学涉矿乡村困难户的贫困大学生13名,金额共14000元。热心公益事业,资助贫困学生是企业应承担的社会责任,有发展效益就要积极回报社会。

3. 上市公司 2016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 1. 资金	6.4
2. 物资折款	0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2. 转移就业脱贫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4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6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对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的帮扶从公司进入当地之时就开始，是公司的一项基本政策。未来公司将在集团统一部署下，继续为当地贫困户、贫困大学生、当地社区进行帮扶，做出贡献。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社会责任报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或“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将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全面融入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企业文化中，力求通过自身的实践促进行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与社会和谐。在经营发展的过程中，公司始终秉承“尽善利用资源，尽美创造生活”的企业使命，以及“以人为本、环境友善、诚信公平、共享成果”的盛屯核心价值观，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同时，回馈社区及社区居民，努力打造“值得信赖的矿业公司”。

2016 年，全球有色金属市场价格依然动荡不休，实业投资仍旧低迷，在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深入推进下，盛屯矿业集团紧随国家政策及经济发展趋势，在底部发力，积极布局，全体员工努力拼搏、勇担重任，不仅圆满完成了当年生产经营目标，提升了管理水平，实现了经营业绩的高速增长，而且在风险防控、安全环保和社会效益方面得到了协调发展，各项工作都取得了优良的成绩。

一、公司简介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1996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600711。2007 年以来，公司成功实现了向有色金属行业的战略转型，不断注入优质资产，扩大公司业务规模，不仅在矿山采选、金属贸易业务上取得了长足发展，在有色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业务方面，近年来复合增长率已超过 50%。如今公司已经在北京、上海、香港、厦门、深圳、内蒙古、贵州以及新加坡、刚果（金）等国内外建立起相当规模的分支机构及矿山企业。

在公司业务发展的同时，公司不断引进高素质、高学历人才，拓宽人力资源储备库，优化人力资源结构；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令资产规模、资产质量、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都得到有效提升，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二、2016 年度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历来重视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保护。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行使决策、监事会行使监督、经营层执行决策的科学管理体系。同时，公司制定了《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生产经营管理制度，制定了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程序和各职能机构的权利责任等全方位制度，确保公司科学管理，为股东创造价值。

为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及权力。公司严格按照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为中小股东开放网络投票平台，保证中小股东行使股东权利。

2016 年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热情、充分解答投资者的电话咨询，并做好相关记录；并鼓励投资者来上市公司进行调研，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详细回答投资者的调研问题。调研期间公司按照规章制度要求调研人员如实填写投资者调研登记表并签订保密承诺书，做好相关调研记录并存档，保证上市公司活动符合信息披露制度；在股东大会上，积极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

（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与各债权人都签订有《合同》，并在不违反信息披露的前提下，及时向债权人通报公司的重大信息与经营情况，确保债权人及时知悉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与各银行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不但保证了公司日常资金需求，也获取了公司重点项目的银行支持，同时也为合作银行创造了良好的效益。

（三）员工权益保护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规定，公司重视员工的权益保护，遵循平等自愿、协调一致的原则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履行责任；依法向劳动者提供平等的就业机会和公平的就业条件；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交五险一金，并附加员工团体意外险种；每年组织员工体检，全面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与身心健康；开展大量员工专业技能培训，为员工成长发展创造机会；组织学习《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保障集团重大信息能够及时、准确地披露；定期组织员工活动及年度旅游，提高企业凝聚力，增添员工幸福感；旗下埃玛矿业、银鑫矿业定期开展安全教育活动，举办安全知识竞赛，提高全体人员的安全意识，寓教于乐，关爱员工人身安全，每逢佳节举行各种大型文艺活动及体育比赛，丰富矿山工作人员业余活动，保障身心健康；提供有竞争力的薪资福利，包括住房公积金、夏季高温补贴、带薪年假、下井补贴、夜班补贴等。

“以人为本”在盛屯的核心价值观内占首要地位，在经济发展的同时，我们始终牢记“员工是第一生产力”，重视人才的引入和培养，坚定地站在员工的角度思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尊重和友爱员工，为员工创造价值。

（四）社区权益保护

盛屯矿业集团为矿业类企业，在内蒙古、云南、贵州等地拥有多个矿区，企业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与当地政府、当地居民、属地部队维系和谐友好关系是企业持续稳定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一家社会知名上市公司义不容辞的社会责任。

长期以来盛屯矿业与政府保持良好的关系，受到政府的支持、重视与信任。2016 年兴安盟科右前旗旗长李振林及副旗长等政府代表团，阿坝州政府副州长杨华雄及州政府副秘书长等政府代表团分别莅临盛屯矿业集团厦门总部考察指导，考察期间代表团与集团高管就盛屯矿业未来发展方向及需求进行了友好交流。紧跟方针，与政府关系友善，是公司能够得到长足发展的重要组成。

盛屯集团一直关心和支持公益事业，成立了盛屯公益基金会。公司一如既往重视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地区的扶贫工作。2016 年盛屯矿业向北大厦门校友会基金捐赠 1 万元，牵头筹集 12 万元，资助北京大学贫困大学生 3 名；旗下银鑫矿业捐助浩勒图高勒镇，阿拉坦敖包嘎查 2 户政府登记的牧民危房改造，共计 4 万元；旗下华金矿业捐助助学涉矿乡村困难户的贫困大学生 13 名，金额共 14000 元。热心公益事业，资助贫困学生是企业应担负的社会责任，有发展效益就要积极回报社会。盛屯矿业以“发展企业、奉献社会”为理念，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慈善事业，发扬盛屯精神，传递爱心传递希望。

盛屯矿业不仅关爱社会也关爱员工，旗下埃玛矿业公司领导当得知公司员工生活遇到困难，便向全体员工发出“爱心捐款”倡议，率先垂范，带头捐款，员工都主动献出爱心，为同事募捐善款 5 万元，此举旨在更好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建立和谐矿区。

（五）环境保护

环境问题一直是矿业类企业在发展的同时重点关注的部分，“与环境友善”是盛屯矿业核心价值观的重要组成，“环境友善，绿色矿业”也是盛屯矿业的企业社会责任。盛屯矿业自向有色金属行业转型发展以来，在追求经济效益提升的同时，不断更新环保技术，积极主动进行安全环保检查工作，力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盛屯矿业各下属矿业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始终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作为公司的安全生产理念，保证安全、环保理念成为公司员工的第一意识，各公司每年定期举办安全环保培训活动，规定每个月都进行安全环保检查工作，检查路线做到无盲区、全覆盖，落实安

全环保工作；同时为达到尾矿干排无污染，完善尾矿干排技术，建设尾矿干排车间；另外利用矿山尾砂充填开采技术，建设充填站，减少围岩破坏、地表塌陷等安全及环境问题，减少水土流失，保护林区植被。

在绿色矿山的建设方面，盛屯矿业在各地的环保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每年都积极开展植树造林活动，在矿山地区的生产区、生活区全面进行绿化种植，贯彻“绿色矿山”理念。公司在发展生产经营的同时，一直注重绿化环保，并以实现生产工艺环保化、矿区环境生态化为目标，不断进行环境综合治理，不断加大“硬化、净化、绿化、美化、亮化”绿色生态环境建设。

盛屯矿业重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共生共赢，真真正正将企业使命“尽善利用资源，尽美创造生活”落实到实处，坚持走可持续发展路线，重视与自然环境的共生共赢，秉承“边开采、边治理”的原则，科学合理地开发利用每一份矿物原材料，珍惜大自然每一点滴的馈赠。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送股	公积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新股		金转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7,845,815	20.56	0	0	0	-267,540,815	-267,540,815	40,305,000	2.6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07,845,815	20.56	0	0	0	-267,540,815	-267,540,815	40,305,000	2.6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9,721,723	12.00	0	0	0	-179,721,723	-179,721,723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8,124,092	8.56	0	0	0	-87,819,092	-87,819,092	40,305,000	2.6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89,206,490	79.44	0	0	0	267,540,815	267,540,815	1,456,747,305	97.31
1、人民币普通股	1,189,206,490	79.44	0	0	0	267,540,815	267,540,815	1,456,747,305	97.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497,052,305	100	0	0	0	0	0	1,497,052,305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	本年解除限	本年增加	年末限售股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
------	-------	-------	------	-------	------	------

	数	售股数	限售股数	数		日期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179,721,723	179,721,723	0	0	非公开发售股份	2016年1月13日
刘全恕	87,819,092	87,819,092	0	0	非公开发售股份	2016年1月13日
姚雄杰	40,305,000	0	0	40,305,000	非公开发售股份	2017年6月15日
合计	307,845,815	267,540,815	0	40,305,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6盛屯矿业CP001)	2016年12月2日	5.7%	250,000,000	2016年12月6日	250,000,000	2017年12月5日
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16盛屯01	2016年11月14日	7.1%	500,000,000	2016年11月24日	500,000,000	2019年11月14日
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6盛屯01	2016年7月25日	8.00%	500,000,000	2016年8月15日	500,000,000	2019年7月25日
公司债(15盛屯债)	2015年9月24日	7%	500,000,000	2015年10月21日	500,000,000	2020年9月24日
公司债(14盛屯债)	2014年12月26日	7.7%	450,000,000	2015年1月30日	450,000,000	2019年12月26日
公司债(13盛屯债)	2013年12月12日	8%	200,000,000	2013年12月26日	200,000,000	2016年12月12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2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9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深圳盛屯集团有 限公司	0	235,321,843	15.72	0	质 押	235,300,00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姚雄杰	40,956,470	81,261,470	5.43	40,305,000	质 押	79,779,870	境内 自然 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约定购回 式证券交易专用 证券账户	52,300,000	52,300,000	3.49	0	无		其他
厦门建发股份有 限公司	0	20,000,000	1.34	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海通期货股份有 限公司—海通玄 武锐泽精选2号 资产管理计划	19,300,000	19,300,000	1.29	0	无		其他
金鹰基金—招商 银行—金鹰基金 盛屯2号资产管 理计划	18,890,923	18,890,923	1.26	0	无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责 任公司—“辉煌” 3号单一资金信 托	0	16,575,641	1.11	0	无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23号单一资金信托	0	14,374,359	0.96	0	无	其他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期货清泉明德特犇2号资产管理计划	12,500,000	12,500,000	0.83	0	无	其他
诺安资产—工商银行—诺安资管星雨7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400,802	10,400,802	0.69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235,321,843	人民币普通股	235,321,843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5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2,300,000			
姚雄杰	40,956,470	人民币普通股	40,956,470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海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海通玄武锐泽精选2号资产管理计划	19,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00,000			
金鹰基金—招商银行—金鹰基金盛屯2号资产管理计划	18,890,923	人民币普通股	18,890,92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3号单一资金信托	16,575,641	人民币普通股	16,575,641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23号单一资金信托	14,374,359	人民币普通股	14,374,359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期货清泉明德特犇2号资产管理计划	1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0			
诺安资产—工商银行—诺安资管星雨7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0,400,802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80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姚雄杰，所以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和姚雄杰是一致行动人。 2、金鹰基金—招商银行—金鹰基金盛屯2号资产管理计划由实际控制人姚雄杰先生持有。 3、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是一致行动人均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持有的有限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股东名称	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姚雄杰	40,305,000	2017年6月15日	40,305,000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时认购人承诺自所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姚娟英
成立日期	1993年10月19日
主要经营业务	工业、矿业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均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盛屯集团持有国内 A 股上市公司威华股份（股票代码：002240）40,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 8.15%。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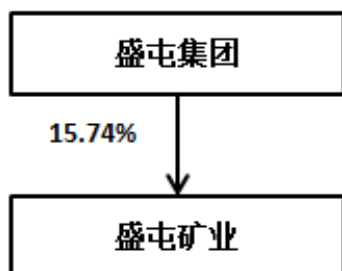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姚雄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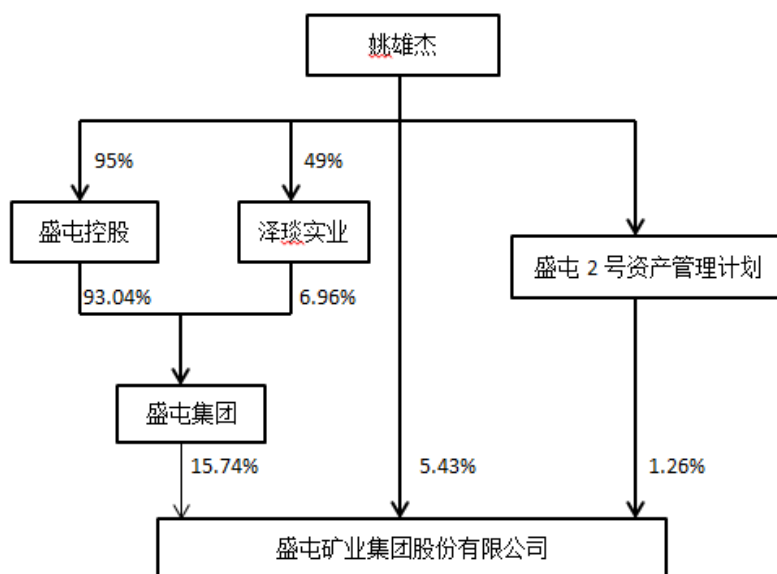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姚雄杰先生通过金鹰基金—招商银行—金鹰基金盛屯2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18,890,92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1.26%。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东	董事长	男	45	2014年7月17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108	否
应海珍	董事、总裁	女	49	2014年7月17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96	否
孙建成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63	2014年7月17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96	否
方兴	董事	男	27	2015年12月17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0	是
刘宗柳	独立董事	男	62	2015年2月12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8	否
秦桂森	独立董事	男	40	2015年2月12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8	否
蔡明阳	独立董事	男	43	2015年2月12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8	否
何少平	监事	男	60	2014年7月17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3	否
姚娟英	监事	女	50	2014年7月17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0	否
邹亚鹏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15年12月1日	2017年7月16日	0	0	0		39	否
翁雄	财务总监、	男	41	2014年1	2017年1	0	0	0		48	否

	副总裁			月 28 日	月 28 日						
张振鹏	副总裁	男	41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7 年 7 月 16 日	0	0	0		100.8	否
季凡庭	董事长助理	男	41	2017 年 1 月 16 日	2017 年 7 月 16 日	0	0	0		26	否
俞燕梅	职工监事	女	30	2016 年 4 月 22 日	2017 年 7 月 16 日	0	0	0		10.4	否
陆李英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女	31	2015 年 12 月 1 日	2016 年 4 月 20 日	0	0	0		8.2	否
合计	/	/	/	/	/	0	0	0	/	559.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东	1999 年—2011 年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1 年至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
应海珍	2006.4—2011 年任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 年至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总裁。
孙建成	2015 年至 2017 年 1 月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2011 年至今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
刘宗柳	2002 年至今任厦门中直会计学会会长、厦门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厦门会计学会副会长。
秦桂森	2006 年 6 月至今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蔡明阳	2009 年至今任福建厦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方兴	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在厦门信息集团工作；曾在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工作，现在担任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何少平	1997 年至今担任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
姚娟英	2003 年 6 月至今，任盛屯集团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盛屯控股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2 月至今，任盛屯控股监事；2014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市盛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盛金创富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俞燕梅	2011 年至 2013 年 4 月，在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参与其 IPO 项目；2013 年 5 月至今，在公司证券部任职；2016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陆李英	2009 年至 2015 年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事业部三部项目经理及高级经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事业部三部高级业务总监等；2015 年 8 月加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4 月已离职。
邹亚鹏	2009 年 3 月—2010 年 3 月在厦门海翼集团工作；2010 年 3 月至今在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总经理、职工监事；2015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翁雄	2006 年--2011 年 4 月，担任过厦门敏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通信事业部财务总监、集团财务总监；2011 年 4 月加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
张振鹏	1997 年 7 月至 2008 年 5 月就职于云南冶金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历任业务员、期货部经理、原料部经理；2008 年 6 月至 2015 年 7 月就职于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历任昆明分公司总经理、中国铅锌原料部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就任上海振宇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季凡庭	1998.7—2002.3 在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工作，担任软件工程师；2002.3—2015.1 在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担任工程师、个人金融部总经理、支行副行长、支行行长；2015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在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工作。2016 年 7 月至今在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盛屯金融服务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姚娟英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5 月	
陈东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0 年 1 月	
方兴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2015 年 12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何少平	厦门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	审计部经理	1997 年 8 月	
秦桂森	国浩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6 年 6 月	
蔡明阳	福建厦祥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9 年 3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结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情况，工作内容，以及公司目前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考核后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见上述表格。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59.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陆李英	职工监事	解聘	个人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9
销售人员	42
技术人员	106
财务人员	40
行政人员	158
合计	5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2
本科	137
专科	84
其他	282
合计	51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目前人力资源市场的配备情况，对于基层工作人员公司采用同工同酬的薪酬政策，对于相对稀缺的核心技术人员采用薪酬领先战略，节约人力资源成本的同时避免了关键人才的流失；针对集团职能部门人员和旗下各矿业公司分别制定了薪资架构体系，每年度调整薪资等级，形成有竞争力的薪资水平。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针对集团职能部门人员和旗下各子公司分别制定了培训体系。根据行业特点，公司培训目前分为三个模块：

- 一、年度大型员工培训，进行团队及基础领导力辅导；
- 二、专业管理、技术培训，针对中高层，提高核心团队整体素质；
- 三、为员工提供更为全面的培训方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职责明确，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关联董事对相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确保了公司安全、稳定、健康、持续的发展。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及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规定要求。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邀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已建立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占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未发生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也不存在同业竞争。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业委员会，其成员组成结构合理。各专业委员会设立以来，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条例开展工作，已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每位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负责、勤勉诚地履行各自的职责，独立董事在公司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方案制定及审议关联交易的过程中提出了宝贵的意见与建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独立发表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

披露的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积极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7、关于投资者关系及相关利益者：公司积极接待各类投资者，在公司网站上开设投资者关系板块，进一步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投资者网上交流会，公司高管出席会议，就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未来经营策略及融资方略与主要券商及媒体做沟通交流，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8、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控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对公司、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内审。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盛屯矿业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index.shtml?productId=600711	2016 年 4 月 16 日
盛屯矿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6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index.shtml?productId=600711	2016 年 6 月 22 日
盛屯矿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9 月 1 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index.shtml?productId=600711	2016 年 9 月 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东	否	14	14	4	0	0	否	3
应海珍	否	14	14	5	0	0	否	3
孙建成	否	14	14	6	0	0	否	3
刘宗柳	是	14	14	7	0	0	否	3
秦桂森	是	14	14	7	0	0	否	3
蔡明阳	是	14	14	7	0	0	否	3
方兴	否	14	14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盛屯矿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盛屯矿业2013年公司债券	13盛屯债	122283	2013年12月12日	2016年12月12日	2亿	8%	本次债券本金采用提前偿还方式,已于2016年12月12日摘牌。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屯矿业2014年公司债	14盛屯债	122350	2014年12月26日	2019年12月26日	4.5亿	7.7%	本次债券本金采用提前偿还方式,若发行人放弃赎回权且债券持有人放弃回售权或放弃部分回售权,则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第4个和第5个计息年度分别偿付剩余本金的50%和50%,最后2年的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屯矿业2015年公司债券	15盛屯债	122472	2015年9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5亿	7%	本次债券本金采用提前偿还方式,若发行人放弃赎回权且债券持有人放弃回售权或放弃部分回售权,则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第4个和第5个计息年度分别偿付剩余本金的50%和50%,最后2年的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屯矿业非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盛屯01	135692	2016年7月25日	2019年7月25日	5亿	8%	3年,附第二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屯矿业非公开发行人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6盛屯02	145167	2016年11月14日	2019年11月14日	5亿	7.1%	3年，附第二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屯矿业201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6盛屯矿业CP001	041669029	2016年12月2日	2017年12月5日	2.5亿	5.7%	1年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约定足额、按时完成债券利息支付。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阳光大厦9层
	联系人	郑侠、丁笑、高明
	联系电话	010-8836606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给予公司主体评级AA，公司债券评级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约定足额、按时完成债券利息支付。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约定履行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32,855,596.06	457,013,517.19	16.60	公司金属贸易及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收入增加
流动比率	1.57	1.61	-2.48	存货增加、公司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收入增加造成供货商和客户往来增加,该比例下降
速动比率	1.19	1.5	-20.67	公司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收入增加造成供货商和客户往来增加,该比例下降
资产负债率	0.59	0.51	15.69	因公司快速发展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业务,向各金融机构借款增加,发行公司债券增加,造成资产负债率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25	-64.00	公司总债务增加,造成该比例下降
利息保障倍数	2.13	2.54	-16.14	融资及发债利息增加,造成该比例下降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1	4.97	-59.56	融资及发债利息支出增加,造成该比例下降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69	3.51	-23.36	融资及发债利息增加,造成该比例下降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贷款偿还及时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贷款融资利息偿付及时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银行获得各类综合授信总额 23.52 亿元,已使用额度 15.98 亿元,尚未使用额度 7.54 亿元。本期银行借款均按时偿还,无逾期情况发生。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及承诺,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未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证天通（2017）证审字 0401001 号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盛屯矿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盛屯矿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戴亮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望萍

二〇一七年三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7,582,365.25	835,781,867.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964,855.29	7,879,512.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992,685.18	40,000,000.00
应收账款		614,735,388.18	586,360,558.79
预付款项		1,673,020,370.88	1,238,937,575.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75,516.29
其他应收款		366,521,002.17	267,746,363.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4,494,804.13	263,860,614.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5,776,394.79	539,750,180.89
流动资产合计		5,059,087,865.87	3,780,892,18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2,821,132.00	122,595,282.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511,285.43	10,011,285.43
长期应收款		18,198,427.00	28,976,645.00
长期股权投资		210,384,689.44	56,225,125.34
投资性房地产		2,491,152.05	2,614,361.81
固定资产		739,126,365.67	718,880,518.38
在建工程		93,169,624.65	84,647,761.67
工程物资		112,890.46	73,822.7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91,764,057.28	2,734,116,905.39
开发支出			20,000.00
商誉		523,423,408.63	531,014,419.67
长期待摊费用		27,149,149.99	19,167,28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914,344.29	78,486,750.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600,656.20	39,777,558.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38,667,183.09	4,426,607,725.10
资产总计		9,897,755,048.96	8,207,499,913.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0,554,355.01	632,291,695.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253,000.00	274,340,66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2,742,800.00	210,470,196.23
应付账款		315,263,182.80	107,696,356.27
预收款项		377,505,822.72	179,029,072.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26,190.73	3,724,851.79
应交税费		44,821,242.43	58,678,858.57
应付利息		34,713,164.02	18,487,047.83
应付股利		72,000.00	72,000.00
其他应付款		871,759,289.18	861,899,706.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222,911,046.89	2,346,690,445.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105,210.53	31,693,109.49
应付债券		1,950,000,000.00	1,1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9,394,094.98	103,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67,892.00	935,0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9,347,235.62	573,300,098.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7,814,433.13	1,859,428,258.33
负债合计		5,850,725,480.02	4,206,118,703.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97,052,305.00	1,497,052,3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86,668,081.63	1,983,766,868.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6,938,199.03	12,622,801.95
盈余公积		13,951,537.69	4,077,083.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4,882,009.76	346,132,575.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9,492,133.11	3,843,651,634.32
少数股东权益		37,537,435.83	157,729,57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7,029,568.94	4,001,381,210.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97,755,048.96	8,207,499,913.83
------------	--	------------------	------------------

法定代表人：陈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8,452,831.42	91,642,386.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984,286.80	6,029,048.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0,509.49	
预付款项		125,473,104.79	126,408,669.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454,238,009.65	1,341,622,263.27
存货		149,787,784.76	73,102.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576,241.22	694,650.00
流动资产合计		2,354,042,768.13	1,691,470,120.0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2,295,282.00	122,595,282.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511,285.43	10,011,285.43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79,363,105.40	4,428,074,244.24
投资性房地产		2,491,152.05	2,614,361.81
固定资产		4,730,347.02	10,864,033.48
在建工程		77,388,606.17	73,755,489.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3,900.89	175,644.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237,512.60	2,909,17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783,331.92	64,109,142.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21,893.20	32,05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1,626,416.68	4,747,158,658.39
资产总计		7,505,669,184.81	6,438,628,778.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0,697,000.00	138,618,92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500,000.00	
预收款项		33,948,813.01	7,194,496.34
应付职工薪酬		996,155.39	954,693.76
应交税费		328,167.47	1,274,432.23
应付利息		33,141,331.81	16,990,833.27
应付股利		72,000.00	72,000.00
其他应付款		1,401,652,010.67	1,476,731,387.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33,335,478.35	1,641,836,762.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105,210.53	31,693,109.49
应付债券		1,950,000,000.00	1,1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97,893.70	1,540,161.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9,103,104.23	1,283,233,270.74
负债合计		3,922,438,582.58	2,925,070,033.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97,052,305.00	1,497,052,3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76,603,966.38	1,975,735,606.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951,537.69	4,077,083.31
未分配利润		95,622,793.16	36,693,749.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3,230,602.23	3,513,558,745.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05,669,184.81	6,438,628,778.44

法定代表人：陈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环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710,021,494.67	6,661,997,722.89
其中:营业收入		12,710,021,494.67	6,661,997,722.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75,307,312.24	6,493,102,052.68
其中:营业成本		11,894,209,256.38	6,136,361,864.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718,142.10	23,875,107.95
销售费用		56,968,655.58	6,917,321.18
管理费用		171,345,400.99	196,893,091.54
财务费用		192,149,442.37	124,667,903.46
资产减值损失		32,916,414.82	4,386,764.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97,495.49	8,399,749.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887,999.05	14,949,66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32,423.48	-2,585,539.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4,923,678.87	192,245,079.40
加:营业外收入		5,476,258.60	10,710,260.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94,188.21	
减:营业外支出		16,771,372.47	6,757,702.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148,921.10	6,445,123.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628,565.00	196,197,637.49
减:所得税费用		29,009,478.60	41,498,224.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619,086.40	154,699,412.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564,934.32	138,454,522.79
少数股东损益		6,054,152.08	16,244,889.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4,619,086.40	154,699,412.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564,934.32	138,454,522.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4,152.08	16,244,889.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	0.09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6	0.092

法定代表人：陈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环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20,952,646.20	111,126,799.39
减：营业成本		1,009,299,486.38	86,722,808.70
税金及附加		1,530,434.48	1,046,787.6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9,885,539.12	25,733,425.23
财务费用		147,798,648.82	93,536,888.17
资产减值损失		19,819,986.24	-1,709,802.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11,626.99	7,377,08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6,743,525.60	138,054,074.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0,015.38	-1,817,067.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373,703.75	51,227,850.38
加：营业外收入		1,442,211.92	2,425,382.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94,188.21	
减：营业外支出		287,829.10	304.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248.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528,086.57	53,652,927.62
减：所得税费用		-18,216,457.25	-6,049,206.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44,543.82	59,702,134.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744,543.82	59,702,134.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12,514,895.31	8,839,090,974.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061,115.50	143,483,30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65,576,010.81	8,982,574,281.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85,061,361.34	9,173,716,785.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784,563.47	54,430,54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238,697.94	188,001,79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336,165.94	409,318,99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28,420,788.69	9,825,468,12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55,222.12	-842,893,839.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0,348,867.38	132,625,924.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3,055,072.50	15,133,381.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670.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35,944.79	4,212,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239,884.67	152,089,076.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652,851.59	189,139,216.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1,910,635.57	325,755,205.9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176,690.7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27,480.00	124,5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2,890,967.16	655,581,113.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651,082.49	-503,492,036.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279,601.31	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9,055,289.21	868,135,760.3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44,930,000.00	49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8,165,043.75	886,121,38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5,429,934.27	2,290,257,148.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1,862,025.33	459,099,989.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315,307.08	122,955,920.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060,787.72	507,318,49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3,238,120.13	1,089,374,40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191,814.14	1,200,882,741.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015.56	237,646.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573,938.21	-145,265,489.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693,375.60	571,958,864.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3,267,313.81	426,693,375.60

法定代表人：陈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4,376,403.19	143,760,013.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849,543.27	1,034,204,85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4,225,946.46	1,177,964,866.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0,925,673.79	227,730,199.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77,006.03	14,677,681.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77,872.21	1,353,37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923,941.15	949,732,39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5,804,493.18	1,193,493,64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578,546.72	-15,528,782.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336,750.75	95,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9,408,472.00	13,011,662.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670.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35,944.79	4,212,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2,581,167.54	112,441,43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55,167.09	3,118,003.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3,768,047.73	973,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7,423,214.82	1,027,818,003.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842,047.28	-915,376,570.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3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44,930,000.00	49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818,786.20	683,889,0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3,128,786.20	1,179,889,0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3,587,898.96	102,690,924.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208,131.11	89,998,008.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6,067,234.80	285,627,65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863,264.87	478,316,58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265,521.33	701,572,470.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844,927.33	-229,332,882.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468,093.41	286,800,975.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313,020.74	57,468,093.41

法定代表人：陈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97,052,305.00				1,983,766,868.14			12,622,801.95	4,077,083.31		346,132,575.92	157,729,575.87	4,001,381,210.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7,052,305.00				1,983,766,868.14			12,622,801.95	4,077,083.31		346,132,575.92	157,729,575.87	4,001,381,21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1,213.49			4,315,397.08	9,874,454.38		148,749,433.84	-120,192,140.04	45,648,358.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8,564,934.32	6,054,152.08	194,619,086.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01,213.49							-126,246,292.12	-123,345,078.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00	4,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01,213.49							-131,146,292.12	-128,245,078.63
(三) 利润分配									9,874,454.38		-39,815,500.48		-29,941,046.10

2016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9,874,454.38		-9,874,454.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941,046.10		-29,941,046.1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315,397.08				4,315,397.08	
1. 本期提取								6,768,976.27				6,768,976.27	
2. 本期使用								2,453,579.19				2,453,579.1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7,052,305.00				1,986,668,081.63			16,938,199.03	13,951,537.69		494,882,009.76	37,537,435.83	4,047,029,568.9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97,052,305.00				1,897,799,282.80						211,755,136.44	70,864,756.19	3,677,471,480.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16 年年度报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7,052,305.00			1,897,799,282.80						211,755,136.44	70,864,756.19	3,677,471,480.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967,585.34		12,622,801.95	4,077,083.31			134,377,439.48	86,864,819.68	323,909,729.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454,522.79	16,244,889.94	154,699,412.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967,585.34							70,619,929.74	156,587,515.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4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5,967,585.34							30,619,929.74	116,587,515.08	
(三)利润分配							4,077,083.31			-4,077,083.31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7,083.31			-4,077,083.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622,						12,622,80	

2016 年年度报告

								801.95					1.95
1. 本期提取								13,506,370.57					13,506,370.57
2. 本期使用								883,568.62					883,568.6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7,052,305.00				1,983,766,868.14			12,622,801.95	4,077,083.31		346,132,575.92	157,729,575.87	4,001,381,210.19

法定代表人：陈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97,052,305.00				1,975,735,606.93				4,077,083.31	36,693,749.82	3,513,558,745.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7,052,305.00				1,975,735,606.93				4,077,083.31	36,693,749.82	3,513,558,745.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8,359.45				9,874,454.38	58,929,043.34	69,671,857.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744,543.82	98,744,543.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8,359.45						868,359.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2016 年年度报告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68,359.45						868,359.45
(三) 利润分配									9,874,454.38	-39,815,500.48	-29,941,046.10
1. 提取盈余公积									9,874,454.38	-9,874,454.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941,046.10	-29,941,046.1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7,052,305.00				1,976,603,966.38				13,951,537.69	95,622,793.16	3,583,230,602.2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97,052,305.00				1,889,768,021.59					-18,931,301.04	3,367,889,025.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97,052,305.00				1,889,768,021.59					-18,931,301.04	3,367,889,025.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967,585.34				4,077,083.31	55,625,050.86	145,669,719.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702,134.17	59,702,134.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967,585.34						85,967,585.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5,967,585.34						85,967,585.34
（三）利润分配									4,077,083.31	-4,077,083.31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7,083.31	-4,077,083.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7,052,305.00				1,975,735,606.93				4,077,083.31	36,693,749.82	3,513,558,745.06

法定代表人：陈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历史沿革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厦门雄震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厦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厦体改[1992]008号文及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分行银[92]179号文同意，并经国家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3]20号文确认，在厦门市电气设备厂（该厂于1975年由厦门几家企业合并而成）改制的基础上，于1992年9月以社会募集方式组建股份有限公司（名称为厦门市龙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1300万股（其中700万股由厦门市电气设备厂净资产折股而成，600万社会公众股以出售认购权方式发售），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售价每股人民币1.70元，本公司的股本为人民币1300万元。

1993年8月7日，厦门市体改委厦体改[1993]045号文同意本公司增资扩股3730万股，本公司股本变更为人民币5030万元。1995年元月，本公司更名为厦门市龙舟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发审字[1996]第048号文审核批准和国务院证券委员会[1993]20号文确认，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于1996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199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并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至此本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6036万元。

1998年度，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9.76%的股份转让给深圳市雄震投资有限公司，1999年本公司变更为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2007年1月8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用公司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股份将获得5股的转增股份，即公司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单方面定向转增7,560,000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1月18日，公司股票复牌日为2007年1月22日，至此本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6792万元。

根据200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决议，雄震集团以2007年6月30日股本67,920,000.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转增股本，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1.7股的转增股份。雄震集团增加股本11,546,400.00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转增后股本增加至人民币79,466,400.00元。

2008年10月20日，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名称由“厦门雄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雄震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09年8月26日召开的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非公开发行的议案，公司以2009年8月9日董事会第六届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确定的发行价格10.17元/股非公开发行1,868.24万股新股，该方案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487号文核准。定向增发后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9,814.88万元。2010年2月4日公司已收到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以货币缴纳的认股款。

根据 2010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10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公司以 2010 年 5 月 16 日董事会第六届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确定的发行价格 10.22 元/股发行 65,068,500.00 股新股,该非公开发行方案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67 号文核准。201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收到有限售条件股股东以货币缴纳的认股款。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公司名称由“厦门雄震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 2012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及 2012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定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公司增加股本 130,573,840.00 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293,791,140.00 元。

2012 年 12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65 号),核准上市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71,888,689 股股份收购其持有的深圳源兴华 100%股权,向刘全恕发行 87,819,093 股股份收购其持有的埃玛矿业 55%股权。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453,498,922.00 元。

2014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29 号),核准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6,277 万股股票,收购盛屯投资 85.71%股权及贵州华金 3%股权、增资贵州华金开展勘探项目、增加对银鑫矿业技改项目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发行于 2014 年 6 月 16 日完毕,实际发行股票数 14,532.20 万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598,820,922.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598,820,92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5 元(含税),共派现金 29,941,046.10 元。按每 10 股转增 15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共计转增 898,231,383 股;转增后本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 1,497,052,305.00 元。

2、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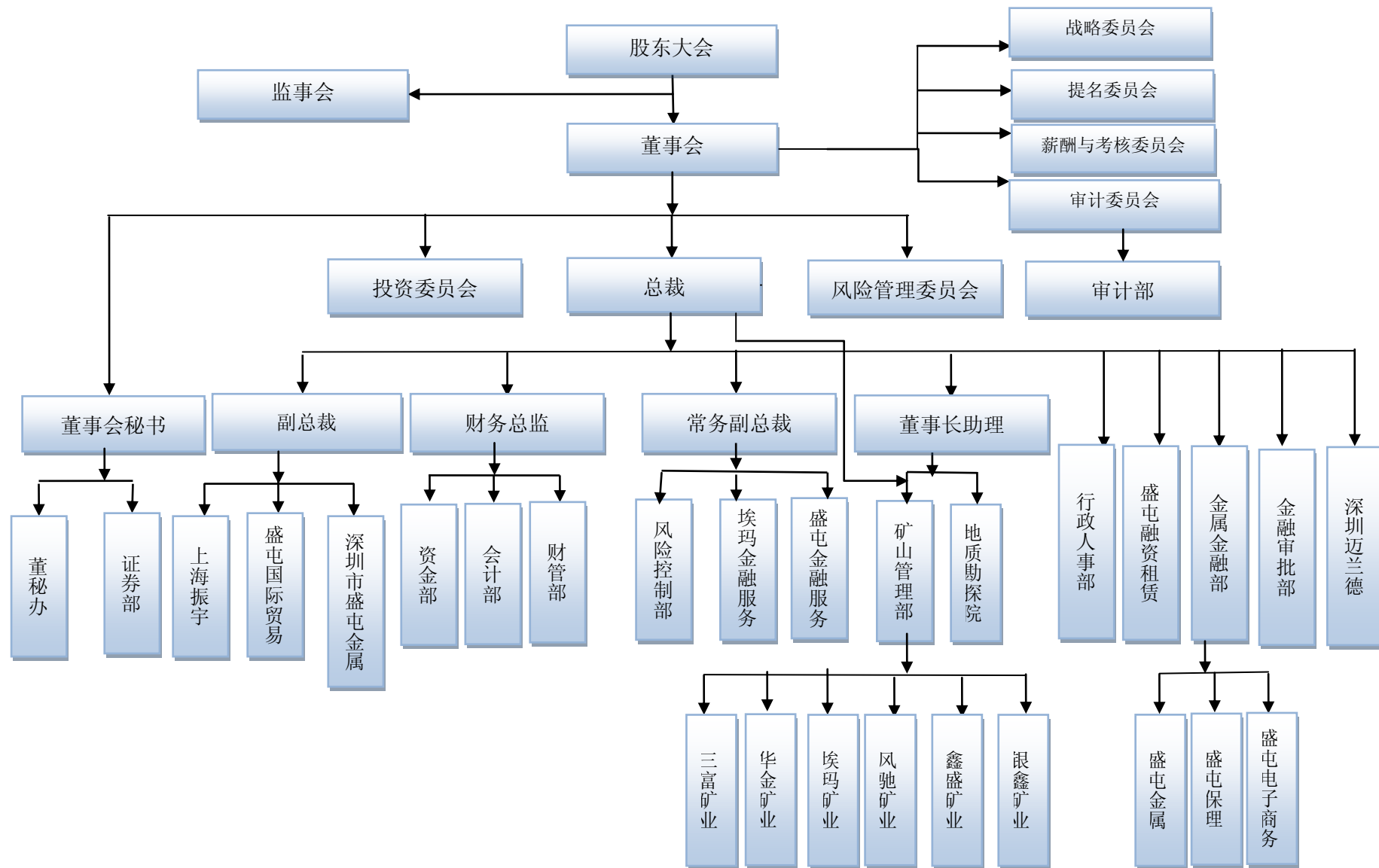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35020015499727X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97,052,305.00 元,组织形式法人商事主体[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双沪北路 1 号之 2 二楼,法定代表人:陈东。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经营范围:1、对矿山、矿山工程建设业的投资与管理;2、批发零售矿产品、有色金属,黄金和白银现货销售;3、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4、信息咨询;5、智能高新技术产品的销售、服务;6、接受委托经营管理资产和股权;7、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4、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的组织架构（业务口径）如下图所示：



5、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8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投资控股且正常经营的子公司全部纳入合并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内部重大的交易和往来余额全部抵消。本公司投资的公司明细如下：

A. 本公司的子公司概况列示如下：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680 万元	570 万元	60.17%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与销售，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	是
深圳市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深圳市	20,000 万	79,050.04 万元	100%	黑色金属制品、有色金属制品、有色金属冶炼辅料，建材、矿产品的销售；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黄金制品销售；矿业投资（具体投资项目另行审批）；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限制项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等	是

注：①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科兴”）于 1999 年 12 月成立，注册资本为 680 万元，现公司持有其 60.17% 股权。

②深圳市盛屯金属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源兴华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2015 年 2 月 3 日更名，以下简称“深圳盛屯金属”）由上海润鹏资源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取得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44030110534041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整；2011 年 5 月 17 日上海润鹏资源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追增注册资本 4,000 万元，由深圳泰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泰验字[2011]第 004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4,500 万元；2011 年 10 月 25 日上海润鹏资源投资服务有限公司追增注册资本 2,300 万元，由深圳泰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泰验字[2011]第 010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6,800 万元；2011 年 11 月 15 日上海润鹏资源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持有深圳市源兴华矿产资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由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编号：JZ20111115115）股权转让见证书；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深圳源兴华 100% 股权。2012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65 号），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发 71,888,689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3 年 1 月 5 日，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持

有的深圳源兴华 100%股权，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股权变更手续，股权持有人变更为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2 月公司对其增资 13,200 万元，由深圳市永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深永验字[2015]009 号），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 万元。

(2)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玉溪市	500 万元	4140 万元	80%	矿产品、建材、化工产品、化工原料、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	是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20,000 万元	60,130.35 万元	100%	矿产资源勘查、开采、选矿及矿产品经营	是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	6,200 万元	19,674.50 万元	89.35%	锡、铜矿采选与销售	是
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兴安盟	15,000 万元	80,442.29 万元	100%	铅矿、锌的开采，对铜及其他矿产资源的勘探，国家明令禁止以外的矿产品交易；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是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50,000 万元	80,568.87 万元	100%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矿山企业并购及其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	是
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省黔东南州册亨县	6,400 万元		100%	从事低品位、难选冶金矿及相关矿产的勘探、开采、选矿、冶炼、销售本企业产品、黄金、白银及制品、饰品、黄金矿砂、珠宝首饰购销	是
尚辉有限公司	英属维京群岛	630.75 万元		100%		是
金港企业有限公司	香港			100%		是
贵州贵力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	5,000 万港币		100%	从事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咨询服务，高新技术产品开发咨询服务	是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	10,000 万元	8,310 万元	81%	石油制品（除专项审批）、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塑制品、环保材料、电气设备、金属材料、机械设备、机电设备、棉纺织品、木材、钢材、建筑材料、矿产品（除专控）、金属制品的销售，企业管理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资产管理，实业投资，金融信息服务（除金融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是

注：①2008 年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4,140 万收购云南玉溪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盛矿业”）80%股权，2013 年 8 月 19 日该公司更名为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现该

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②公司 2010 年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收购了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银鑫矿业”)72%的股权。2011 年公司受让了牛瑞持有的银鑫矿业 5%的股权。2012 年 9 月公司受让了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院、内蒙古地质矿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的银鑫矿业公司 9%、14%股权,并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至此公司持银鑫矿业 100%的股权。公司 2012 年 11 月 20 日对银鑫矿业进行增资,增资后银鑫矿业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公司持股 100%。

③2011 年 5 月 27 日,公司与唐泉、唐纯、唐德仁签署协议,协议约定公司通过增资取得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风驰矿业”)70%控股权,支付给风驰矿业原股东(唐泉、唐纯、唐德仁)共计人民币 11,134.50 万元,作为其放弃认购增资的补偿款。支付人民币 4,540.00 万元对风驰矿业进行溢价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由原先的 660 万元增加到 2,200 万元,公司占风驰矿业 70%股权,溢价 3,000 万元形成风驰矿业资本公积。公司已于 2011 年 7 月 26 日将收购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0%的股权的工商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2014 年 9 月向风驰矿业增资 4,000 万元,持股比例变更为 89.35%,溢价 3,016.90 万元形成对风驰矿业资本公积,股权的工商过户手续已当月办理完毕。本公司拥有风驰矿业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因此本公司将风驰矿业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④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向刘全恕收购其持有的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玛矿业”)55%股权、向盛屯集团收购其持有的深圳盛屯金属 100%股权。由于深圳盛屯金属持有埃玛矿业 45%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盛屯矿业将实际控制埃玛矿业的 100%股权。2012 年底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65 号),核准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截止 2013 年 1 月 5 日公司已完成相关股权变更手续。

⑤2014 年 6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其中以 60,325.67 万元价格收购原 8 名股东(含自然人)持有的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股权投资”)85.71%股权,包括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14.2856%,厦门正鸿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 14.2856%,深圳新长融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 14.2856%,厦门莉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21.4286%,上海和科发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 7.1428%,唐泉持有的 7.1428%,顾斌持有的 4.7619%和李国刚持有的 2.3809%;收购完成后盛屯矿业持有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 100%股权(含其子、孙公司尚辉有限公司、深圳市盛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贵州贵力实业有限公司和金港企业有限公司),2014 年 8 月 18 日工商登记完成。

2014 年 6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其中以 1,843.2 万元收购了兴康隆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矿业”)3%股权,2014 年 6 月 2 日已完成相关发行及过户手续。加上全资子公司盛屯股权投资持有华金矿业 97%股权,盛屯矿业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华金矿业 100%股权;2015 年 3 月盛屯股权投资对华金矿业增资 4,400 万,其直接持有比例变更为 68.75%,子公司贵州贵力持有华金矿业 30.31%,公司持有华金矿业 0.94%。

⑥2015 年 9 月 18 公司以 5100 万向云南宇恒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购买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振宇”）51%股权，该股权在 2015 年 9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程序；现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8,400 万元，少数股东出资最后到期时间为 2018 年 8 月 30 日；2016 年 5 月公司以 3,210 万元收购了云南宇恒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上海振宇 30%的股权，收购后合计持有上海振宇 81%的股权，因股东上官飞鹤出资未到位，公司合并报表实际持有上海振宇 96.429% 股权。

(3) 通过投资或设立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厦门市	60,000 万元	60,000 万元	100%	批发零售矿产品（国家专控除外）、机电产品、家电及电子产品、纺织品、建筑材料、工艺品、日用品	是
盛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厦门市	20,000 万元	20,000 万元	100%	信息技术开发、咨询；电子软硬件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计算机硬件及耗材、办公设备租赁、销售；对矿业、节能环保业、高新技术产业的投资及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是
北京盛屯天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10,000 万元	10,000 万元	1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资产管理；项目投资	是
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20,000 万元	20,000 万元	100%	出口保理，国内保理，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信用风险管理平台开发	是
深圳市盛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20,000 万元	21,679.917 81 万元	100%	金融信息咨询、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珠宝首饰、黄金饰品及黄金制品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市场营销策划；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供应链管理及其配套业务	是
深圳市盛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50,000 万元	8,001.26 万元	100%	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融资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资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与融资租赁相关的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仓储管理；物流配送；国内国际货运代理	是
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	厦门市 思明区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100%	金属及金属矿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其他电子产品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家用电器批发；日用家电设备零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批发；建材批发；其他日用品零售；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黄金现货销售；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是
深圳市兴安埃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100%	金融信息咨询、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企	是

					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珠宝首饰、黄金饰品及黄金制品销售	
深圳鼎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100,000 万元	30,000 万元	100%	金融信息咨询、提供金融中介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股权投资；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不含限制项目）；珠宝首饰、黄金饰品及黄金制品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市场营销策划；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供应链管理及其配套业务	是
盛屯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0 万美 元	1,000 万美 元	100%	一般货物贸易（进出口业务），金融咨询顾问服务	是
厦门盛屯钴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 厦门市	40,024.2 万元	510 万元	51%	能源矿产地质勘查；固体矿产地质勘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其他未列明专业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事项）；其他未列明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科技中介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是
厦门市翔安区盛兴弘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省 厦门市	9,880 万元	9,880 万元	100%	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是

①盛屯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金属”）由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01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2,500 万元，取得了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35020010000528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1 年 4 月 2 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500 万，并由厦门中汇瑞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汇验字【2011】第 068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2012 年 7 月 3 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000 万，并由希格玛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所出具希会厦分验字【2012】第 1017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2013 年 12 月 18 日公司股东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000 万，由希格玛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所于 2013 年 12 月 19 日出具了希会厦分验字【2013】0047 号验资报告，本次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30,000 万元；2015 年 9 月公司再次对其增资 30,00 万，由希格玛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希厦分验字[2015]0032 号），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0 万元；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其 100% 股权。

②2009 年 1 月 8 日盛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原名为厦门雄震信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2015 年 4 月更名，以下简称“电子商务”）由公司及其子公司盛屯金属共同出资 4,500 万元设立，分别持有其 77.78% 和 22.22% 股权；2015 年 4 月公司对该企业增资 15,500 万元，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希厦分验字[2015]0013 号），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 万元，公司持有股权比例变更为 95%，子公司盛屯金属持有比例变更为 5%；2016 年 1 月

12 日经营地址由福建省厦门变更至广东省深圳市，营业执照登记住所由厦门市思明区金桥路 101 号办公楼第四层东侧 C 单元变更至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 3 楼。

③北京盛屯天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宇”）由本公司与北京东旭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初始持股 52%，为加强管理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收购了剩余的 48% 股权，目前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2015 年 5 月公司公司对其增资 9,000 万，由北京中同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中同兴验字[2015]第 Y-010 号），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

④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保理”）2013 年 12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2 亿元，目前注册资金已分两期全部到位；公司持有其 95% 股权，子公司盛屯金属持有其 5%。

⑤深圳市盛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金服”）于 2014 年 9 月 11 日由盛屯股权投资、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蒲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持有股权比例分别为 60%、25% 和 15%；2015 年 1 月上述股东按照持有比例对该公司进行增资 10,000 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盛屯股权投资 2016 年 1 月 20 日与少数股东深圳市蒲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和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分别持有 15% 和 25% 的股权给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分别为 3,629.51 万元和 6,050.41 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间接持有盛屯金服 100% 股权；2016 年 1 月 14 日股权款已按照协议全额支付完毕，2016 年 1 月 28 日盛屯金服已完成股权工商变更手续。

⑥深圳盛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融资租赁”）由 2015 年 3 月由公司孙公司尚辉公司共同出资 8,000 万元组建，分别持有的股权比例为 70% 和 30%。

⑦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盛屯销售”）于 2015 年 1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独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后于 2015 年 3 月转让给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埃玛矿业。

⑧深圳市兴安埃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兴安埃玛”）于 2014 年 12 月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埃玛矿业独资成立，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3,000 万元。

⑨深圳鼎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盛金服”）于 2015 年 9 月由公司全资孙公司深圳兴安埃玛、深圳市中柏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盛世珠宝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0,000 万元，持有股权比例分别为 75%、5% 和 20%；2015 年 12 月深圳市中柏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盛世珠宝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股权合计 25% 转让给深圳兴安埃玛，现深圳兴安埃玛持有鼎盛金服 100% 股权。

⑩盛屯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国际贸易”）于 2016 年 1 月由公司在新加坡成立的境外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1,000 万美元。

⑪厦门盛屯钴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钴源科技”）于 2016 年 10 月由公司和公司的母公司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深圳市盛屯稀有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40,024.2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持有股权比例分别为 51% 和 49%。

⑫厦门市翔安区盛兴弘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门盛兴弘”)于 2016 年 8 月由公司和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 9,880 万元,实收资本为 9,880 万元,持有股权比例分别为 99%和 1%。

B、本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无

C、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合并级次	合并性质
盛屯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0 万美元	1,000 万美元	100%	一级合并	新设立
厦门盛屯钴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40,024.2 万元	510 万元	51%	一级合并	新设立
厦门市翔安区盛兴弘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省厦门市	9,880 万元	9,880 万元	100%	一级合并	新设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无

(3) 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无重要提示。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财务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合并日之前取得的对被合并方的股权以及合并日新取得的对被合并方的股权，按照其在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合并日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如果是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应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如果在购买日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c.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资产负债表日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

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 50%，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为严重的，应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

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持续时间超过一年，且在整个持有期间得不到根本改变时，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

值为非暂时性的, 应计提减值准备, 确认减值损失。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董事会认为单项金额重大且账龄时间较长的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其他作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	3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债务人已出现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恶化、债务人偿债能力降低或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以上、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等情形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且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组合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则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辅助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
- (2) 原材料、辅助材料等购进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或领用按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 低值易耗品购进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 (4) 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或领用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 (5) 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6)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对存货进行清查时，如确实存在毁损、陈旧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情况，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在中期末或年终时提取存货跌价损失准备。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

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公司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进行计量，并按相关会计准则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者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见资产减值相关会计政策。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能为企业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仪器仪表、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2.25-4.5
机器设备		10		9
运输设备		5		18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18
井巷资产		15-20		5-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期末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按照单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到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再有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新建、改扩建、大修理工程等所发生的实际支出,以及改扩建工程等转入的固定资产净值。

(2)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在各项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的借款费用计入该工程成本。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面值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项目的累计资产支出超出专门借款部分的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认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资本化率的确定

- ①为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
- ②为购入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的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4) 暂停资本化

若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5)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应当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计价

①外购的无形资产应按照其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

③勘探成本发生按发生额暂时先计入无形资产，勘探成本包括收购探矿权、地质及地理勘测、勘探训练、抽样及挖掘及与商业及技术可行性研究有关的活动的成本。如能合理确定勘探资产可投入商业生产，资本化之勘探成本转入无形资产。如预计不能投入商业生产时，资本化之勘探成本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④企业内部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在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无形资产成本入账：

a. 开发的无形资产在完成后，能够直接使用或者出售，且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能够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或该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且出售后有足够的技术支持）；

b. 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支出能够可靠的计量。

（2）摊销方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资源储量可预计的地质成果自相关矿山开始开采时，按照当年矿石开采量占已探明储量比例摊销。其他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预计负债主要系很可能发生的为其他单位担保而形成的负债。本公司依照以往的经验对提供担保可能对本公司产生的损失计算预计负债之金额。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是指公司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者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一般收入确认原则

(1) 产品销售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矿产品收入确认原则：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

- (1) 已与购买方签订了销售合同，对货物质量及定价原则等主要条款做了约定；
- (2) 公司已按合同要求将产品检验并将产品发出；
- (3) 购买方已收到货物并进行了检验，双方对检验结果达成了一致意见；

- (4) 双方已按定价原则确定销售金额，相应销售发票已经开据并交与购货单位；
- (5)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6)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转回。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以长期应付款列示。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减值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公司应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确定方法：

(1)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3)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 当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发生减值的，一般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在认定资产组时，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考虑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二、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三、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分配顺序如下：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 (3)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普通股股利。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全资子公司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采矿权资源储量增加,造成每吨摊销数发生变化。子公司单体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额由 2.89 元/吨调整为 2.45 元/吨;合并报表层面无形资产采矿权摊销数由 204.73 元/吨调整为 130.51 元/吨。相关事项详见 2015 年 12 月 2 日企业公告,公告编号为临 2015-139。	2015 年 11 月经公司董事会同意	2016 年 1 月 1 日开始	无形资产、管理费用、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矿石、贸易销售按 17%，服务收入按照 6%、3%	17%、6%、3%
营业税	1-4 月房租收入、其它业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营业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附加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厦门区域购销合同的印花税按购销金额的 70%征收。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1,045.29	336,831.36
银行存款	613,006,268.52	426,356,544.24
其他货币资金	464,315,051.44	409,088,492.37
合计	1,077,582,365.25	835,781,867.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01,519.00	548,032.67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成功发行债券三次所致（含公司债和短融）。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964,855.29	7,879,512.0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54,568,030.29	7,879,512.06
其他	12,396,825.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66,964,855.29	7,879,512.06

其他说明：

衍生金融资产主要是公司为防范贵金属价格波动风险，公司购买了与持有贵金属相近数量的期货产品，本期期末期货产品持有成本为 5,067.58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389.22 万元。

其他主要是远期采购合约套期项目，公司为防范远期采购锌锭采购合约风险，公司购买了远期采购数量的 85% 期货产品(卖持)，已规避价格波动风险。本期期末套期工具持有成本为 2,055.84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816.16 万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29,992,685.18	40,000,000.00
合计	29,992,685.18	40,0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69,400,000.00	
合计	1,469,4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500,000.00	45.19	2,875,000.00	1.00	284,625,000.00	345,000,000.00	57.24	0	0	345,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8,735,244.46	54.81	18,624,856.28	5.34	330,110,388.18	257,753,489.48	42.76	16,392,930.69	6.36	241,360,558.79
合计	636,235,244.46	/	21,499,856.28	/	614,735,388.18	602,753,489.48	/	16,392,930.69	/	586,360,558.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F 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	1%	商业保理企业管理办法计提
H 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	1%	商业保理企业管理办法计提
G 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	1%	商业保理企业

				管理办法计提
I 公司	37,500,000.00	375,000.00	1%	商业保理企业管理办法计提
X 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	1%	商业保理企业管理办法计提
合计	287,500,000.00	2,875,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04,988,093.10	9,149,642.79	3.00
1 年以内小计	304,988,093.10	9,149,642.79	3.00
1 至 2 年	33,310,299.26	3,331,029.93	10.00
2 至 3 年	5,161,838.17	1,032,367.63	20.00
3 至 4 年	0	0	0
4 至 5 年	543,993.33	380,795.33	70.00
5 年以上	4,731,020.60	4,731,020.60	100.00
合计	348,735,244.46	18,624,856.28	5.3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31,925.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或一般风险准备金期末余额
------	------	----	----------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或一般风险准备期末余额
F 公司	应收款	130,000,000.00	20.43	1,300,000.00
C 公司	阴极铜、银锭	80,100,358.78	12.59	2,403,010.76
G 公司	应收款	60,000,000.00	9.43	600,000.00
H 公司	粗铅款等	49,668,152.83	7.81	890,044.58
I 公司	应收款	37,500,000.00	5.89	375,000.00
合 计		357,268,511.61	56.15	5,568,055.3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87,452,663.65	94.88	1,228,066,450.81	99.12
1 至 2 年	74,930,782.88	4.48	367,200.05	0.03
2 至 3 年	133,000.05	0.01	618,553.02	0.05
3 年以上	10,503,924.30	0.63	9,885,371.28	0.80
合计	1,673,020,370.88	100.00	1,238,937,575.1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未结算的原因
I 公司	采购铁精粉	39,751,255.65	预付款未结算完毕
II 公司	采购铁精粉	4,804,262.33	预付款未结算完毕
III 公司	采购氧化铅等	4,664,160.84	预付款未结算完毕
IV 公司	采购锌锭	30,000,000.00	已支付货款但发货在协商
合 计		79,219,678.82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	------	----	----------

H 公司	贵铅货款	196,764,420.00	11.75
F 公司	铅精粉货款	128,600,000.00	7.69
J 公司	锌锭货款	100,000,000.00	5.98
K 公司	锌锭货款	100,000,000.00	5.98
I 公司	白银货款	100,000,000.00	5.98
合 计		625,364,420.00	37.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预付款项较上期增加，主要系金属贸易业务增加较大，造成预付款项增加。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雄震科技有限公司	0	575,516.29
合计	0	575,516.2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6,835,944.79	30.29			86,835,944.7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1,483,916.77	100.00	24,962,914.60	6.38	366,521,002.17	199,815,685.27	69.71	18,905,266.90	9.46	180,910,418.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91,483,916.77	/	24,962,914.60	/	366,521,002.17	286,651,630.06	/	18,905,266.90	/	267,746,363.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8,713,125.25	10,161,393.76	3.00
1 至 2 年	37,188,267.81	3,718,826.78	10.00
2 至 3 年	2,180,392.47	436,078.49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286,311.64	2,143,155.82	50.00
4 至 5 年	2,041,199.51	1,428,839.66	70.00
5 年以上	7,074,620.09	7,074,620.09	100.00
合计	391,483,916.77	24,962,914.60	6.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057,647.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8,153,142.54	14,554,650.34
备用金	1,647,861.68	1,403,456.16
代收代付款项	3,392,111.46	5,210,332.54
单位往来款	36,565,281.89	29,419,900.03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往来款项	321,725,519.20	149,227,346.20

2015 年盈利预测股东承诺款		86,835,944.79
合计	391,483,916.77	286,651,630.0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周大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往来款	48,028,371.44		12.27	1,440,851.14
I 公司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往来款	30,000,000.00		7.66	900,000.00
颜大伟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往来款	30,000,000.00		7.66	900,000.00
F 公司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往来款	30,000,000.00		7.66	900,000.00
M 公司	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往来款	22,374,000.00		5.72	671,220.00
合计	/	160,402,371.44	/	40.97	4,812,071.1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应收款较上期增加,主要是公司及子公司向客户提供服务往来款增加所致。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18,049.64		12,018,049.64	13,024,905.24		13,024,905.24
库存商品	808,991,920.25	1,508,976.46	807,482,943.79	246,781,713.21		246,781,713.21
低值易耗品	65,765.27		65,765.27	138,868.15		138,868.15
半成品	4,928,045.43		4,928,045.43	3,915,127.81		3,915,127.81
合计	826,003,780.59	1,508,976.46	824,494,804.13	263,860,614.41		263,860,614.4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0	1,508,976.46	0	0	0	1,508,976.46
合计	0	1,508,976.46	0	0	0	1,508,976.46

本期公司子公司深圳盛屯金属存货 14,065.4575 千克白银采购不含税价格为 3,515.83 元/千克，上海交易所 2016 年 12 月 30 日交易行情白银收盘价不含税价为 3,408.55 元/千克，存在存货跌价故计提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150.90 万元。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租赁出标准黄金	352,364,052.92	522,650,751.00
可抵扣增值税	44,888,923.06	17,099,429.89
被套期项目	8,523,418.81	0
合计	405,776,394.79	539,750,180.89

其他说明

- 1、已租赁出标准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出租标准金给客户；出租的标准黄金计入该科目核算。
- 2、可抵扣增值税进项为从应交税费-可抵扣增值税进项（借方）重分类至本科目，主要是金属贸易业务形成的。
- 3、被套期项目为公司及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采购锌锭远期合约，公司根据签订的采购合同当天在期货交易所购买同品种数量 85%的期货产品进行套期保值，规避因价格波动造成的风险。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3,121,132.00	300,000.00	252,821,132.00	122,595,282.00		122,595,282.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53,121,132.00	300,000.00	252,821,132.00	122,595,282.00		122,595,282.00
合计	253,121,132.00	300,000.00	252,821,132.00	122,595,282.00		122,595,282.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市雄震自动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0	0	0	300,000.00	0	300,000.00	0	300,000.00	10	0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5,282.00	0	0	295,282.00	0	0	0	0	0.0075	0
呼伦贝尔盛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0.00	0	0	8,000,000.00	0	0	0	0	26.67	0
厦门市兴景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0	0	4,000,000.00	0	0	0	0	10	0
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0	0	110,000,000.00	0	0	0	0	20	0
北京安泰科信息开发有限公司	0	30,737,850.00	0	30,737,850.00	0	0	0	0	8.78	0
上海康达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99,788,000.00	0	99,788,000.00	0	0	0	0	2.96	0
合计	122,595,282.00	130,525,850.00	0	253,121,132.00	0	300,000.00		300,000.00	/	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300,000.00		300,00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300,000.00		300,000.00

因深圳市雄震自动设备有限公司经营不善亏损，所以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6月公司受让池英党持有的呼伦贝尔盛屯矿业投资有限公司10%的股份，持股比例由16.67%变更为26.67%；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在本科目核算。

2015年1月19日公司与自然人王学思、朱景和、王玺共同投资设立厦门市兴景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公司分2次合计认缴出资400万元，持有其10%股权。

2015年11月公司对永州福嘉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增资1.1亿元，持有其20%股权；该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达到5亿元，2015年11月18日已完成股权的工商登记变更；2016年7月4日更名为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1日全资子公司盛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收购北京安泰科信息开发有限公司8.78%股权，受让价格为3,073.79万元；2016年4月12日该公司已完成股权的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8月公司子公司盛兴弘与上海康达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康达医疗”）签订《康达医疗增资合同》，增资金额及费用合计人民币9,978.8万元，持股比例为2.96%；2016年9月28日已完成股权的工商登记变更。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力债券	11,285.43	0	11,285.43	11,285.43	0	11,285.43
朴远诗美私募基金	11,500,000.00	0	11,500,000.00	10,000,000.00	0	10,000,000.00
合计	11,511,285.43	0	11,511,285.43	10,011,285.43	0	10,011,285.43

2015年11月18日投资1,000万元购买朴远诗美私募基金（封闭运作，不开放申购和赎回）面值为1元，认购价格为1元/份，基金预计存续期为三年，自基金成立之日起前2年为投资期，投资期届满前一年为退出期；2016年6月1日增持150万元。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8,198,427.00	0	18,198,427.00	28,976,645.00	0	28,976,645.00	
合计	18,198,427.00	0	18,198,427.00	28,976,645.00	0	28,976,645.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深圳市盛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从事融资租赁业务,本科目按照应收客户融资费用核算(含本金和应收融资租赁费)。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迈兰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6,259,494.53		1,266,030.38						167,525,524.91	
小计		166,259,494.53		1,266,030.38						167,525,524.91	
二、联营企业											
尤溪县三富矿业有限公司(注2)	44,738,390.62			-2,536,045.76				6,867,506.95		35,334,837.91	6,867,506.95
深圳市周大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注3)	11,486,734.72			-3,962,408.10						7,524,326.62	
小计	56,225,125.34			-6,498,453.86				6,867,506.95		42,859,164.53	6,867,506.95

合计	56,225,125.34	166,259,494.53		-5,232,423.48				6,867,506.95		210,384,689.44	6,867,506.95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 1: 本期新增对深圳市迈兰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 日与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迈兰德”)签订转股协议, 受让其持有深圳市迈兰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6,625.95 万元。上述股权转让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 按照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 2: 2011 年公司对尤溪县三富矿业有限公司进行投资, 投资金额为 6,331.02 万元, 初始持有比例为 42%, 现公司持有尤溪三富 38%股权。本期对三富矿业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减值情形, 计提减值准备 686.75 万元。
- 3: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兴安埃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公司对深圳市周大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增资金额为 1,225.52 万元, 持有其 30%股权。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33,741.93	0	0	5,133,741.93
2. 本期增加金额	0	0	0	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0
4. 期末余额	5,133,741.93	0	0	5,133,741.9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19,380.12	0	0	2,519,380.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209.76	0	0	123,209.76
(1) 计提或摊销	123,209.76	0	0	123,209.76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0	0
4. 期末余额	2,642,589.88	0	0	2,642,589.8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91,152.05	0	0	2,491,152.05
2. 期初账面价值	2,614,361.81	0	0	2,614,361.8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鑫明大厦第八层、第九层	2,491,152.05	已取得厦门市思明区财政局文件厦思财（94）005号鑫明大厦第八层产权证明书、文件厦思财（94）004号鑫明大厦第九层产权证明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井巷资产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3,920,557.06	124,141,843.46	24,812,075.95	433,198,569.78	20,780,503.51	926,853,549.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96,347.57	5,668,024.23	2,231,032.61	66,797,223.09	542,335.32	90,034,962.82
(1) 购置	4,826,919.93	5,668,024.23	2,231,032.61	1,453,019.13	542,335.32	14,721,331.22
(2) 在建工程转入	9,969,427.64			65,344,203.96		75,313,631.6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6,078,841.16	860,887.32	593,803.62		317,528.05	27,851,060.15
(1) 处置或报废	26,078,841.16	860,887.32	593,803.62		317,528.05	27,851,060.15
4. 期末余额	312,638,063.47	128,948,980.37	26,449,304.94	499,995,792.87	21,005,310.78	989,037,452.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301,778.82	54,562,641.10	16,356,266.07	61,459,265.63	11,293,079.76	207,973,03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34,073.72	11,229,964.89	2,658,114.84	17,396,359.54	2,277,287.65	48,095,800.64
(1) 计提	14,534,073.72	11,229,964.89	2,658,114.84	17,396,359.54	2,277,287.65	48,095,800.64
3. 本期减少金额	4,999,751.81	827,120.92	32,762.63		298,109.90	6,157,745.26
(1) 处置或报废	4,999,751.81	827,120.92	32,762.63		298,109.90	6,157,745.26
4. 期末余额	73,836,100.73	64,965,485.07	18,981,618.28	78,855,625.17	13,272,257.51	249,911,086.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8,801,962.74	63,983,495.30	7,467,686.66	421,140,167.70	7,733,053.27	739,126,365.67
2. 期初账面价值	259,618,778.24	69,579,202.36	8,455,809.88	371,739,304.15	9,487,423.75	718,880,518.38

本期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公司华金矿业进行技改处置尾矿库相关固定资产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86,087,210.02	48,836,635.70	0	37,250,574.32
运输设备	1,244,034.19	634,788.15	0	609,246.04
井巷资产	285,547,114.91	56,181,844.02	0	229,365,270.89
电子设备	2,496,271.67	925,525.73	0	1,570,745.94
其他	1,887,704.81	736,204.82	0	1,151,499.99

公司的子公司银鑫矿业与天津滨海新区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和3月分别签订一份资产租赁协议，将原值为24,188.31万元，净值为16,552.71万元的固定资产售后回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金额为1亿，租赁期自2016年2月1日至2017年3月25日。合同租赁期满银鑫矿业可以以人民币2,000元的价格留购相关井巷资产和机器设备；按照合同约定每月支付固定的本金及利息。因该售后回租满足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银鑫矿业将相关售后回租固定资产仍按照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前的金额和折旧政策进行核算。

公司的子公司埃玛矿业与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固定资产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将原值为13,537.92万元，净值为10,442.03万元的部分固定资产售后回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金额为1亿；租赁期自2016年5月11日到2018年5月10日。租赁期满埃玛矿业可以以人民币1元的名义价格留购相关售后回租资产；按照合同约定每月支付固定的本金及利息。因该售后回租满足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埃玛矿业账上将相关固定资产仍按照签订售后回租协议前的金额和折旧政策进行核算。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埃玛矿业综合楼	6,056,597.00	新建综合楼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井巷工程	4,312,408.28		4,312,408.28	4,268,586.70		4,268,586.70

尾矿坝	9,669,598.35		9,669,598.35	5,645,929.74		5,645,929.74
房屋建筑物	77,388,606.17		77,388,606.17	73,755,489.50		73,755,489.50
其他	1,799,011.85		1,799,011.85	977,755.73		977,755.73
合计	93,169,624.65		93,169,624.65	84,647,761.67		84,647,761.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盛屯矿业-翔安区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3# 地块	156,000,000.00	73,755,489.50	3,633,116.67			77,388,606.17	49.61	项目已经封顶还未验收	4,031,040.15	1,616,721.65	8	3558 万元为银行贷款、其余为自有资金
银鑫矿业-井巷资产			37,930,839.59	37,930,839.59				井巷工程阶段完成				自有资金
埃玛矿业-井巷资产		2,585,701.52	27,457,185.95	27,413,364.37		2,629,523.10		井巷工程阶段完成				自有资金
贵州华金-尾矿库技改		4,565,528.80	12,775,970.07	8,761,141.80		8,580,357.07		新址申报环评				自有资金
合计	156,000,000.00	80,906,719.82	81,797,112.28	74,105,345.76		88,598,486.34	/	/	4,031,040.15	1,616,721.6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板皮	10,795.64	10,795.64
方条	5,971.38	
杉木	37,726.29	10,630.00
轨道	52,397.15	52,397.15
水泥	6,000.00	
合计	112,890.46	73,822.79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62,774,595.33	125,116,780.71	47,640,351.78	455,504.06	3,035,987,231.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65,557.05	3,000,000.00		16,365,557.05
(1) 购置		13,365,557.05	3,000,000.00		16,365,557.0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42,950.00				342,950.00
(1) 处置	342,950.00				342,950.00
4. 期末余额	2,862,431,645.33	138,482,337.76	50,640,351.78	455,504.06	3,052,009,838.9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97,426,815.88		4,197,854.26	245,656.35	301,870,326.49
2. 本期增加金额	57,319,113.88		971,791.08	84,550.20	58,375,455.16
(1) 计提	57,319,113.88		971,791.08	84,550.20	58,375,455.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4,745,929.76		5,169,645.34	330,206.55	360,245,781.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07,685,715.57	138,482,337.76	45,470,706.44	125,297.51	2,691,764,057.28
2. 期初账面价值	2,565,347,779.45	125,116,780.71	43,442,497.52	209,847.71	2,734,116,905.3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软件开发	20,000.00	0	0		0	20,000.00		0
合计	20,000.00	0	0		0	20,000.00		0

其他说明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5,517,358.57					5,517,358.57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6,435,631.27					46,435,631.27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8,178,282.01					28,178,282.01
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	311,185,324.10					311,185,324.10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及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	136,018,966.43					136,018,966.43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678,857.29					3,678,857.29
合计	531,014,419.67					531,014,419.6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0	4,675,449.47				4,675,449.47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0	2,915,561.57				2,915,561.57
合计	0	7,591,011.04				7,591,011.04

本期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2家子公司风驰矿业和鑫盛矿业存在减值迹象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合并报表中上述减值准备反映在商誉科目。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期末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企业采用的减值测试的方法是现金流量净额法（企业在其相关资产剩余的寿命中可以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折现值）。以矿业公司为例，即根据一定年限内矿业公司正常经营产生的现金流量，采用与收购时相同的评估方法进行折现得出矿业公司的公允价值；再将得出公允价值与账面金额进行对比，确定是否存在商誉减值的情况，进而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具体过程如下：

- ①根据公司投资合并的矿业公司矿石储量及生产计划，预测各年的生产量和品位，并以此为基础预测该矿山公司持续经营期间的生产、销售数量；
- ②按照过去三年或四年的平均有色金属交易市场价格，按照行业计算方法考虑一定的扣除率来预测销售单价；
- ③销售成本按照成本组成进行分析评估后确认；
- ④根据上述数据预测每年的销售收入、销售成本计算每年的现金流入、流出和净现金流量，结合项目投资资金成本，确定合理的折现系数，最后计算出公司的公允价值。
- ⑤对计算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金额进行比较，公允价值高于账面金额的，不存在减值，反之存在减值。

重要参数的选取

①矿石储量、品位及每年采矿量的预测。矿山总储量测试所使用的资源储量核实范围与采矿许可证核定的采矿权范围一致，储量核实报告已经有专业资格的矿产咨询机构审查，并已报相应国土资源部门予以备案。减值测试所用的矿石总储量与备案储量一致，测试所用品位与储量报告所用品位也一致。每年采矿量以矿山企业编制并经当地主管部门批准的矿山项目初步设计为依据，根据采矿企业生产计划分年确定，各年开采量合计数与总储量一致。

②产品预计销售价格。根据《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对于矿产品市场价格的确定，应有充分的历史价格信息资料，并分析未来变动趋势，确定与产品方案口径相一致的矿产品市场价格。以矿产品价格时间序列分析预测确定矿产品市场价格，主要考虑过去矿产品价格时间序列的长短、价格变动的幅度等因素，矿业权评估中，应当充分考虑并合理处理历史上大的价格波动。经审慎考虑，公司认为取3年的平均值更能合理反映未来市场价格的变化趋势，因此减值测试以相关金属3年的市场平均价格作为价格基础，按照行业计算方法考虑一定的扣除率来预测销售单价。

折现率：根据《矿业权评估参数确定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折现率由无风险报酬率、风险报酬率构成，其中包含了社会平均投资收益率。公司减值测试时使用的无风险报酬率取测试基准日前五年5年期凭证式国债票面利率加权平均值。减值测试所使用的风险报酬率采取先确定行业风险报酬率，再根据矿山的不同规模确定的财务经营风险报酬率综合考虑来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根据上述商誉减值测试程序，经减值测试，单个公司公允价值高于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和商誉的账面价值，即发生减值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合并范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反映在商誉减值科目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3,607,590.38	289,413.29	1,216,839.00		2,680,164.67
草场土地补偿费	1,262,558.84		210,959.93		1,051,598.91
矿区公路及配电	762,023.60		762,023.60		
土地补偿费	66,536.00		66,536.00		
土地复垦费	165,890.63		-28,574.36		194,464.99
矿盐剥离工程支出	9,137,545.78				9,137,545.78
土地租用费	12,449.92	-12,449.92			
清洁生产评估费	72,323.18	-72,323.18			
发行债券管理费	2,800,000.00	11,843,634.16	2,466,057.56		12,177,576.60
其他	1,280,370.57	2,311,188.14	1,683,759.67		1,907,799.04
合计	19,167,288.90	14,359,462.49	6,377,601.40		27,149,149.99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是本期发债 12.5 亿元的账户存续管理费增加不含税金额为 1,184.36 万元所致。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214,612.30	17,053,653.12	35,298,197.48	8,824,549.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95,273,886.88	98,818,471.72	278,499,588.00	69,624,897.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68,877.80	42,219.45	149,215.00	37,303.75
合计	463,657,376.98	115,914,344.29	313,947,000.48	78,486,750.1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230,083,523.64	557,520,880.91	2,282,770,250.36	570,692,562.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310,650.00	4,827,662.50	1,640,925.00	410,231.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555,194.04	138,798.51	8,789,220.00	2,197,305.00
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7,439,574.80	6,859,893.70		
合计	2,277,388,942.48	569,347,235.62	2,293,200,395.36	573,300,098.8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系公司将云南鑫盛矿业、银鑫矿业、风驰矿业、埃玛矿业、深圳盛屯股权投资及其持有的子公司华金矿业纳入合并范围，将其报表按公允价值进行了调整，并按公允价值作为基础计提折旧及摊销，调整后公司相关资产账面价值大于资产计税基础，以此计算得出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货产品，因期货持有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而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是从银行融资租入黄金和套保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而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递延所得税负债是公司及子公司将自有黄金和从银行租赁的黄金出借给客户，其标准黄金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市翔安区财政局履约保证金	12,285,000.00	17,550,000.00
长期资产预付款项	2,878,763.00	6,727,558.60
股权转让预付款	137,436,893.20	15,500,000.00
合计	152,600,656.20	39,777,558.60

其他说明:

- 1、预付账款中与长期资产相关的支付款项重分类至本科目。
- 2、股权转让预付款主要包括：①本期子公司埃玛矿业新增对保山恒源鑫茂矿业有限公司投资 65.5%，支付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 1 亿元股权保证金，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及工商变更在 2017 年 2 月完成。②公司支付给云南地矿总公司（集团）拟重组保山恒源鑫茂矿业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1,000 万。③股权转让款中公司预付深圳市龙思源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450 万元，购买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0% 股权，因未办理工商过户变更，从预付账款重分类至本科目。④本期新增公司对上海中优医药高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股权转让首付款 2,250 万元（支付的中优医药 5.9208% 股权转让款 4500 万的 50%），新增上海屯丰管理费 43.69 万元即支付的中优医药股权转让管理费，两项合计 2,293.69 万元。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对该项股权投资，上海中优医药尚未办理股权变更登记。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2,292,109.21	132,291,695.39
保证借款	718,764,800.00	5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79,497,445.80	0
合计	950,554,355.01	632,291,695.3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本期质押借款为应收保理借款（银鑫矿业）2,738.21 万元和定期存单质押（厦门盛屯金属销售）2,491 万元。
- 2、期末银行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为盛屯金属、上海振宇、上海保理、国际贸易、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提供担保的保证借款，借款金额合计为 71,876.48 万元。
- 3、本期信用借款为公司向银行借款 1.11 亿元和子公司盛屯金属国际证押汇 6,849.74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253,000.00	274,340,660.00
合计	71,253,000.00	274,340,660.00

其他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盛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从银行融资租入黄金，公司根据本年黄金价格确认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中金融负债本金为 7,200.21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74.91 万元，期末借金数量为 270kg。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2,742,800.00	195,470,196.23
银行承兑汇票	0	15,000,000.00
合计	302,742,800.00	210,470,196.2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8,630,117.36	98,544,828.28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619,493.49	4,513,334.48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1,457,843.84	162,512.30
3 年以上	4,555,728.11	4,475,681.21
合计	315,263,182.80	107,696,356.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192.73%，主要是金属贸易业务增加造成短期应付款项增加。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2,660,218.05	177,676,062.9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3,492,595.15	0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0	0
3 年以上	1,353,009.52	1,353,009.52
合计	377,505,822.72	179,029,072.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V公司	8,341,341.17	已收款未结算完毕
VI公司	4,879,808.30	已收款未结算完毕
刘建烈	1,266,063.40	已收款未结算完毕
合计	14,487,212.87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79,641.92	54,106,944.83	53,609,029.29	4,177,557.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209.87	2,797,824.03	2,794,400.63	48,633.27
合计	3,724,851.79	56,904,768.86	56,403,429.92	4,226,190.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15,979.13	49,116,862.66	48,708,502.72	4,024,339.07
二、职工福利费	0	1,070,762.39	1,070,762.39	0
三、社会保险费	13,503.82	1,360,427.57	1,359,455.72	14,475.6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2,319.83	1,036,052.99	1,035,065.54	13,307.28
工伤保险费	1,173.99	238,108.67	238,114.27	1,168.39
生育保险费	10.00	86,265.91	86,275.91	
四、住房公积金		1,817,671.50	1,813,672.50	3,99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158.97	741,220.71	656,635.96	134,743.72
合计	3,679,641.92	54,106,944.83	53,609,029.29	4,177,557.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108.43	2,611,065.11	2,607,844.51	44,329.03
2、失业保险费	4,101.44	186,758.92	186,556.12	4,304.24
合计	45,209.87	2,797,824.03	2,794,400.63	48,633.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478,933.89	15,853,670.85
消费税		1,158,262.28
营业税	379,981.17	540,921.87
企业所得税	393,776.82	580,128.87
个人所得税	29,600.77	18,698.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36.91	0
个人所得税	309,779.25	285,975.09
企业所得税	30,112,586.59	35,042,064.28
印花税	1,418,178.90	1,060,754.33
地方教育发展费	217,811.98	346,386.18
矿产资源补偿费	0	2,341,919.18
资源税	2,360,842.76	1,306,943.64
水利建设基金	71,062.07	102,981.76
其他	40,151.32	40,151.32
合计	44,821,242.43	58,678,858.57

其他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进资源税改革的通知（财税【2016】53号文件），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将全部资源品目矿产资源补偿费费率降为零，从2016年7月1日实施。上半年的矿产资源补偿费已全部缴清，下半年的应交资源税增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33,141,331.81	10,008,055.4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02,987.50	87,722.53
黄金租赁利息	563,405.89	895,373.30
信托融资利息	105,438.82	7,495,896.51
合计	34,713,164.02	18,487,047.8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2,000.00	72,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72,000.00	72,000.00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标准金	658,581,239.61	734,413,211.31
应付股权款	13,845,000.00	14,345,000.00
保证金	89,224,703.80	5,494,110.00
往来款	88,348,943.11	7,647,385.50
代收代付款项	553,913.64	
菁盛稳健1号私募投资基金		100,000,0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21,205,489.02	
合计	871,759,289.18	861,899,706.8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唐泉	13,845,000.00	应付股权款未支付
VII公司	3,000,000.00	开矿风险保证金
VIII公司	2,000,000.00	开矿风险保证金
IX公司	1,000,000.00	开矿风险保证金
X公司	1,053,000.00	开矿风险保证金
合计	20,898,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本期从事银行黄金租赁业务金额与上期略有下降,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融资的期末余额为 65,858.12 万元。

其他应付款-保证金增加主要是本期增加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定增保证金 7,994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1 日全资子公司上海保理以其应收账款 12,675.88 万元向上海益菁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有追索权),转让金额为 1 亿元,回购期为 180 天,回购溢价利率为 8.9%。该借款到期,本期已归还。

其他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为公司子公司银鑫矿业售后回租融资业务未支付的 1 年内到期的租赁本金 2,120.55 万元。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250,000,000.00	0
合计	250,000,000.00	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盛屯矿业 CP001	100	2016 年 12 月 2 日	1	250,000,000.00	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	/	/	250,000,000.00	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8,105,210.53	31,693,109.49
合计	28,105,210.53	31,693,109.49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10 月本公司以翔安区企业总部会馆启动示范区 3#地块进行抵押获得房贷 3,558 万元，等额还本付息，借款年限 10 年；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归还本金 747.48 万元。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950,000,000.00	1,150,0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00	1,15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3 盛屯债	100	2013 年 12 月 12 日	(3+2) 年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8.00%		200,000,000.00	
14 盛屯债)	100	2014 年 12 月 30 日	(3+2) 年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7.70%			450,000,000.00
15 盛屯债	100	2015 年 10 月 21 日	(3+2)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7.00%			500,000,000.00
16 盛屯债 01	100	2016 年 7 月 25 日	(2+1)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8.00%			500,000,000.00

16	10	201	(2+1	500,000,000.		500,000,000.	7.1		500,000,000.
盛	0	6)	年	00		00	0%		00
屯		年							
债		11							
02		月							
		14							
		日							
合计	/	/	/	2,150,000,000.00	1,150,000,000.00	1,000,000,000.00		200,000,000.00	1,95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信用融资	75,894,094.98	100,000,00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3,500,000.00	3,5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信用融资款本期新增款项为公司子公司埃玛矿业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未支付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本金 7,589.41 万元。本期减少款项主要系 2011 年通过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单一财产信托融资人民币 2.5 亿元, 2013 年-2015 年累计支付 1.5 亿本金; 本期信托融资到期, 公司支付剩余的本金款项 1 亿元, 即该项债务已结清。

2、公司子公司从事融资租赁业务, 收取融资租赁保证金 350 万元。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35,050.00	800,000.00	767,158.00	967,892.00	
合计	935,050.00	800,000.00	767,158.00	967,892.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华金采选厂改扩建	935,050.00		60,300.00		874,750.00	与资产相关
华金尾矿库废渣污染治理		800,000.00	706,858.00		93,142.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35,050.00	800,000.00	767,158.00		967,892.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97,052,305.00	0	0	0	0	0	1,497,052,305.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3,418,166.46	0	0	1,863,418,166.46
其他资本公积	120,348,701.68	2,901,213.49	0	123,249,915.17
合计	1,983,766,868.14	2,901,213.49	0	1,986,668,081.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公司收购上海振宇少数股权权益造成资本公积增加 170.73 万元，子公司盛屯股权投资收购深圳盛屯金服少数股权权益造成资本公积 32.55 万元，公司其他调整造成资本公积增加 86.84 万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622,801.95	6,768,976.27	2,453,579.19	16,938,199.03
合计	12,622,801.95	6,768,976.27	2,453,579.19	16,938,199.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期矿山专项储备结转减少，造成期末余额增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77,083.31	9,874,454.38	0	13,951,537.69
合计	4,077,083.31	9,874,454.38	0	13,951,537.6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净利润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6,132,575.92	211,755,136.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6,132,575.92	211,755,136.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564,934.32	138,454,522.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874,454.38	4,077,083.3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941,046.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4,882,009.76	346,132,575.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07,346,921.16	11,892,141,150.04	6,661,402,531.22	6,136,238,654.32
其他业务	2,674,573.51	2,068,106.34	595,191.67	123,209.76
合计	12,710,021,494.67	11,894,209,256.38	6,661,997,722.89	6,136,361,864.08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466,313.53	7,629,506.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4,007.97	2,624,150.41
教育费附加	2,016,302.56	2,467,733.01

资源税	10,922,539.94	9,508,565.54
房产税	653,126.32	0
土地使用税	210,768.45	0
车船使用税	20,806.18	0
印花税	6,276,521.88	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44,301.75	1,645,152.65
其他	383,453.52	0
合计	27,718,142.10	23,875,107.95

其他说明：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辆使用权和印花税无上期发生额，是因为上期在管理费用中核算。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6,654,837.01	1,927,812.39
职工薪酬	5,017,337.62	2,500,398.79
折旧费	8,668.08	2,809.14
修理费	870.00	17,321.50
办公费	32,547.22	90,943.60
差旅费	1,090,833.58	801,667.31
交通费	846,476.60	33,941.50
租赁费	1,761,976.44	353,528.31
监测费	813,665.00	295,489.06
业务招待费	260,286.30	132,531.10
广告费	100,000.00	104,915.00
其他	381,157.73	655,963.48
合计	56,968,655.58	6,917,321.18

其他说明：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7.24 倍，主要是金属贸易增加造成运输费较上期增加 23.2 倍。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人员薪酬	47,106,486.66	41,519,764.71
折旧及摊销	79,143,180.95	104,732,630.26
税费	105,970.70	5,444,802.11
差旅费	5,524,760.04	4,141,397.67
业务费	5,678,551.05	4,773,655.86
办公费	4,181,426.49	4,804,708.48
车辆及交通费用	1,581,464.38	1,574,807.94
专业服务及咨询费用	9,265,945.89	3,910,585.11
物料消耗		1,020,321.17
环保费用	638,386.96	58,629.00

保险费用	23,001.11	1,173,602.76
水电费	1,551,582.58	1,200,391.75
信息披露费、广告费		4,842.00
矿产资源补偿费	1,841,958.15	9,257,547.93
租赁费	11,938,359.68	7,731,142.69
会议培训费	1,308,018.00	937,355.08
黄金锁价费用	320,694.00	3,102,201.76
其他	1,135,614.35	1,504,705.26
合计	171,345,400.99	196,893,091.54

其他说明：

注：管理费用较上期减少，主要是会计估计变更导致采矿权摊销减少。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6,378,173.86	127,970,322.72
减：利息收入	-9,630,637.05	-6,466,936.36
汇兑损失	962,498.86	0
减：汇兑收益	-665,477.70	-237,646.40
金融机构手续	5,104,884.40	3,402,163.50
合计	192,149,442.37	124,667,903.46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通过发行债券、短期借款、黄金租赁、短融等融资方式，融资规模增加较大，造成利息支出较上年增加 53.46%。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289,573.29	4,386,764.4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08,976.4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00,000.0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867,506.95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7,591,011.04	
十四、其他	8,359,347.08	
合计	32,916,414.82	4,386,764.47

其他说明：

金属贸易业务增加，本期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风险准备金，造成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693,774.48	-50,39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693,774.48	-50,39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958,097.80	8,450,139.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套期损益	361,818.81	
合计	17,097,495.49	8,399,749.00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是公司及子公司从事有色金属期货交易、套保业务、自有标准黄金和借金还金融业务，造成本期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32,423.48	-2,585,539.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243,952.5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6,228,093.49	9,613,271.6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74,938.3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转让收益	-19,096,496.30	7,921,927.60
合计	-116,887,999.05	14,949,660.19

其他说明：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按照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为-523.24万元，本期借金还金的处置损益为-1,909.65万元，为规避价格波动风险购买有色金属期货产品的平仓损益为-9,054.94万元(公司为了平抑价格波动风险，在进行金属贸易时，一般会在期货市场购买类似的期货产品规避价格波动风险，在有色金属价格上涨的形势下，期货产品是亏损，结合营业收入、成本的考虑，公司金属贸易实际毛利率为2.35%，比上期上涨0.91个百分点)。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94,188.21		394,188.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94,188.21		394,188.2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985,370.30	10,556,928.42	4,985,370.30
违约金、滞纳金利得	1,000.00	67,700.00	1,000.00
其他利得	95,700.09	85,632.07	95,700.09
合计	5,476,258.60	10,710,260.49	5,476,258.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尔沁右翼前旗经济委员会奖励	2,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华金采选厂改扩建补助	60,300.00	60,300.00	与资产相关
华金尾矿库废渣污染治理补助	706,858.00		与资产相关
金融办财政拨款—引资奖励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奖励	920,000.00	2,242,628.42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金	1,298,212.30	11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85,370.30	10,556,928.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148,921.10	6,445,123.80	16,148,921.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148,921.10	211,752.69	16,148,921.1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6,233,371.11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4,000.00	59,000.00	24,000.00
滞纳金、罚款、违约金损失	5,124.69	4,680.69	5,124.69
其他损失	593,326.68	248,897.91	593,326.68
合计	16,771,372.47	6,757,702.40	16,771,372.47

其他说明：

本期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是子公司处置尾矿库固定资产所致。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389,935.99	73,404,428.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380,457.39	-31,906,203.62
合计	29,009,478.60	41,498,224.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3,628,565.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907,141.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786,968.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203.5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669,579.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28,656.0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11,918.30
本期转回前期可抵扣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4,991,107.76
所得税费用	29,009,478.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纳税大户奖励	2,982,929.37	7,382,628.42
往来款	231,481,756.41	108,922,141.84
补贴收入	300,000.00	3,000,000.00
收回保证金	13,089,823.79	8,290,028.31
其他	5,206,605.93	15,888,508.29
合计	253,061,115.50	143,483,306.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期增加,主要系金属贸易和金属产业链增值服务往来款增加造成的。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457,747,610.90	379,734,798.28
办公费	3,861,274.42	4,009,680.19
差旅费	6,240,987.95	4,641,664.05
车辆修理及交通费用	1,416,055.45	1,193,392.36
业务费	6,161,519.01	3,957,183.25
中介机构费用	3,075,616.82	1,333,637.71
会议培训费	1,333,953.68	450,642.46
违约金、滞纳金、捐赠支出等	30,077.19	304.80
期货入金	2,011,538.11	0
备用金借款	8,671,376.45	1,098,239.46
租赁费	2,210,257.82	7,588,782.08
锁价费用	5,590,559.38	0
支付保证金	6,985,338.76	0
其他	0	5,310,674.07
合计	505,336,165.94	409,318,998.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期增加,主要是金属贸易业务增加,相应的往来款、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备用金等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大股东补偿款	0	4,212,100.00
2015年业绩承诺补偿款	86,835,944.79	0
合计	86,835,944.79	4,212,1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收到实际控制人姚雄杰先生及公司经营层关于 2015 年的业绩承诺补偿款 8,683.59 万元。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保证金	11,327,480.00	0
境内定存境外贷款保证金	0	124,510,000.00
合计	11,327,480.00	124,51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上期的境内定存境外贷款业务本期归还，造成本期支出少于上期；本期新增结构性存款和黄金租赁保证金。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融资收到的款项	835,215,043.75	885,591,137.79
固定资产售后回租款项	180,000,000.00	0
向基金及信托收款	122,950,000.00	530,250.00
合计	1,138,165,043.75	886,121,387.7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新增售后回租业务 1.8 亿元，收到基金及信托公司融资款 1.23 亿元。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费用	6,517,769.13	156,993.85
手续费	0	173,194.82
评级费用	188,679.24	300,000.00
发行费用	2,220,580.13	0
银行顾问费		0
黄金租赁支付的款项	1,081,336,259.22	506,388,308.39
其他	5,797,500.00	300,000.00
合计	1,096,060,787.72	507,318,497.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与上期相比增加，主要是本期归还黄金租赁借款支出增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4,619,086.40	154,699,412.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916,414.82	4,386,764.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095,800.64	44,033,322.96
无形资产摊销	58,375,455.16	86,703,414.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77,601.40	2,346,465.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54,732.89	6,375,724.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399.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097,495.49	-8,399,749.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6,675,195.02	127,732,676.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887,999.05	-14,949,66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27,594.17	-11,539,413.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52,863.22	-18,147,377.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634,189.72	-123,220,814.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888,131.33	-926,538,503.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5,453,210.67	-166,445,503.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55,222.12	-842,893,839.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3,267,313.81	426,693,375.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6,693,375.60	571,958,864.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573,938.21	-145,265,489.0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3,267,313.81	426,693,375.60
其中：库存现金	261,045.29	336,831.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3,006,268.52	426,356,54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3,267,313.81	426,693,375.6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4,315,051.44	受限资产为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定期存单，应付票据、信用证、期货保证金等
存货	47,942,773.09	库存白银质押
固定资产	269,947,337.18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资产
在建工程	77,388,606.17	公司房贷抵押
应收账款	27,382,109.21	应收账款融资
合计	886,975,877.09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30,547.67		3,476,454.03
其中：美元	467,187.28	6.9370	3,240,878.16
港币	263,360.39	0.8945	235,575.8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盛屯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于 2016 年 1 月在新加坡成立的境外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 1,000 万美元。该境外子公司主要经营地在中国上海，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本年度公司发生有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2016 年 9 月公司制定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制度，开展了套期业务。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说明文件。

(1) 被套期项目为公司及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 5 份远期锌锭采购合约，采购数量 7010 吨，远期以固定的价格进行采购交易，不含税采购金额为 11,771.65 万元。

(2) 套期工具为公司根据签订的采购合同当月在期货交易所购买同品种数量 85%的期货产品进行套期保值。

(3) 被套期项目的主要风险是远期采购合同锌锭市场价格波动的价格风险。

(4) 本套期类型为公允价值套期。被套期项目及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利得与损失抵销程度在 80%-125%之间，公司每季度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

(5) 购入的锌锭在销售给客户当天，公司在期货合约中相应平仓对应锌锭数量 85%的期货产品，以确保套期的时间与数量的一致性。

(6) 2016 年 12 月 31 日被套期项目现货价值为 12,623.99 万元，采购价格与期末现货价值的差异计入当期被套期项目金额为 852.34 万元。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	矿业	100.00		购买
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五路海岸城大厦东座 811-38 室	电子产品	60.17		购买
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翔安区双沪北路 1 号之 2 三楼	贸易	100.00		设立
深圳市盛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租赁业	70.00	30.00	设立
盛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思明区金桥路 101 号办公楼第四层东侧 C 单元	信息技术开发、咨询	95.00	5.00	设立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同兴镇安乐村	矿业	89.35		购买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云南玉溪市	元阳县南沙镇沙湾金地 B 幢 308 号	矿业	80.00		购买
深圳市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 32 楼 01 单元	金属销售及投资	100.00		购买
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兴安盟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满族屯乡巴根黑格其尔矿区	矿业	55.00	45.00	购买
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市翔安区双沪北路 1 号之 2 二楼 B 区	金属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市兴安埃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金融咨询及信息咨询		100.00	设立
深圳鼎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罗湖商务中心 4006A 单元	金融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 12 楼 05 室	保理服务	95.00	5.00	设立
北京盛屯天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 105 号 3 号楼 3 层 307 室	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 151 号 1 幢 F1079 室	商务服务业	81.00		购买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路 1018 号中航中心 32 楼 02 单元	股权投资	100.00		购买

贵州华金矿业有限 公司	贵州省 黔西南 州册亨 县	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 族自治州册亨县贵州省 黔西南州册亨县丫他镇	有色金属 矿采选业	0.94	99.06	购买
深圳市盛屯金融服 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前湾一路1号A栋201 室	金融服务		100.00	设立
尚辉有限公司	英属维 京群岛	英属维京群岛	其他		100.00	购买
贵州贵力实业有限 公司	贵州省 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 华路126号富中国际广 场16楼A座	矿产品开 发咨询		100.00	购买
金港企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其他		100.00	购买
盛屯金属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ANSONPOAD#19-01 INTERNATIONL PLAZASINGAPORE (07990 3)	货物贸易	100.00		设立
厦门盛屯钴源科技 有限公司	福建省 厦门市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 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 97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 D栋8层03单元F	能源矿产 地质勘查	51.00		设立
厦门市翔安区盛兴 弘股权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福建省 厦门市	厦门市翔安区大嶝街道 双沪北路1号之2号楼 210室	投资咨询	99.00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 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 股东宣告分 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 公司	10.65%	-372,089.32		22,264,972.10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0.00%	-278,857.51		6,155,747.41
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	39.83%			-709,177.04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571%	5,275,010.05	214,260.00	5,020,595.51
厦门盛屯钴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	-94,702.15		4,805,297.85
深圳市盛屯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1,524,791.0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742,750.19	64,489,094.56	80,231,844.75	2,478,408.47		2,478,408.47	16,045,429.73	67,618,690.74	83,664,120.47	2,419,700.98		2,419,700.98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696,615.01	13,374,602.43	14,071,217.44	18,569,219.53		18,569,219.53	402,682.46	13,194,056.03	13,596,738.49	16,700,453.05		16,700,453.05
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	879,622.55	1,366,244.03	2,245,866.58	4,026,376.40		4,026,376.40	641,754,085.55	1,008,700.73	642,762,786.28	402,695,611.10	1,067,375.00	403,762,986.10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30,217,595.73	1,281,226.09	731,498,821.82	590,827,862.39	77,413.75	590,905,276.14	879,622.55	1,366,244.03	2,245,866.58	4,026,376.40		4,026,376.40
厦门盛屯钴源科技有限公司	9,840,656.12	64,423.24	9,905,079.36	98,349.06		98,349.06	255,040,389.84	215,905.39	255,256,295.23	169,304,132.92		169,304,132.9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克什克腾旗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490,983.21	-3,490,983.21	25,067.93		-4,274,269.81	-4,274,269.81	1,777,202.82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394,287.53	-1,394,287.53	705,559.91		-1,256,631.39	-1,256,631.39	1,443,298.69

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						-63,581.53	-63,581.53	-172.56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609,721,621.94	60,641,383.37	60,641,383.37	65,955,316.58	233,060,923.18	8,011,089.86	8,011,089.86	-34,915,097.12
厦门盛屯钴源科技有限公司		-193,269.70	-193,269.70	-163,029.88	70,214,763.92	34,574,533.31	34,574,533.31	218,501,360.98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5月公司向云南宇恒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受让了其持有子公司上海振宇30%的股权,受让价格为3,210万元,收购后公司合计持有上海振宇81%的股权;因股东上官飞鹤出资未到位,公司合并报表实际持有上海振宇96.429%股权,2016年5月31日已完成股权工商变更手续。

2016年1月20日公司子公司深圳盛屯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深圳盛屯金服的少数股东深圳市蕾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和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2家公司持有深圳盛屯金服15%和25%的股权,转让价格为分别为3,629.51万元和6,050.41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间接持有深圳盛屯金服100%股权;2016年1月28日已完成股权工商变更手续。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盛屯金融服务 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32,100,000.00	96,799,178.08
--现金	32,100,000.00	96,799,178.08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2,100,000.00	96,799,178.08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 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3,807,321.04	97,124,711.08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707,321.04	-325,533.0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 企业或 联营企 业投资 的会计 处理方 法
				直 接	间 接	
深圳市迈兰 德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 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 投资管理、对未上市企业 进行股权投资等	50		权益法
摩根大通期 货有限公司	广东 中山	广东中山市东区中山 四路盛景园三期 A2 幢 8 层 6 卡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 境内合资），从事商品期货 经纪、金融期货经纪等业 务		50	权益法
尤溪县三富 矿业有限公 司	三明 市尤 溪	福建省三明市尤溪县 梅仙镇坪寨村	矿业	38		权益法
深圳市周大 发珠宝首饰 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 道水贝一路 45 号	黄金、珠宝的零售、批发 和生产加工	3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953,388.34		11,459,168.0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 价物				
非流动资产	250,018,255.87		243,105,971.23	
资产合计	250,971,644.21		254,565,139.29	
流动负债	478,113.23		14,129,135.87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78,113.23		14,129,135.8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0,493,530.98		240,436,003.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 产份额	125,246,765.49		120,218,001.7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67,525,524.91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302,495.55		12,556,330.11
财务费用		-2,980.33		-17,303.08
所得税费用		1,166,497.55		-50,000
净利润		10,057,527.56		6,111,055.0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057,527.56		6,111,055.0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519,799,779.49		835,872,885.3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5,299,078.55		5,930,925.43	
资产合计	2,525,098,858.04		841,803,810.77	
流动负债	2,029,998,668.75		360,593,821.6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029,998,668.75		360,593,821.6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95,100,189.29		481,209,989.1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7,550,094.65		240,604,994.5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0,001,071.32		243,055,971.2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5,209,463.75		41,947,238.59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4,825,308.35		6,565,550.26
净利润		13,890,200.15		19,337,408.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890,200.15		19,337,408.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7,500,000
-----------------	--	--	--	-----------

其他说明

上述两个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表分别是深圳市迈兰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摩根大通期货有限公司。

①深圳市迈兰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深圳迈兰德”)成立于2013年8月27日,注册资本为23,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公司于2016年8月1日与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迈兰德”)签订转股协议以人民币16,625.95万元受让其持有深圳迈兰德50%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于2016年8月23日工商登记变更完成。

②摩根大通期货有限公司(简称“摩根大通期货”)于1996年5月27日成立,注册资本为46,000万元,属于港澳台与境内合资企业;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4年12月30日深圳市迈兰德与上海迈兰德签订转股协议以人民币24,185.41万元受让其持有的摩根大通期货50%股权;2015年4月8日,上述股权转让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589号文件核准,2015年5月29日完成上述股权工商变更登记。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722,075,171.96		71,064,508.46	
非流动资产	83,559,173.15		491,745.11	
资产合计	805,634,345.11		71,556,253.57	
流动负债	794,972,264.52		47,426,152.8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94,972,264.52		47,426,152.8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662,080.59		24,130,100.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198,624.18		7,239,030.2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524,326.62		11,486,734.7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978,039.93		9,637,671.40
净利润		-13,208,027.00		-3,460,875.4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208,027.00		-3,460,875.4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	--	--	--	--

其他说明

重要联营企业深圳市周大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尤溪县三富矿业有限公司	35,334,837.91	44,738,390.62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334,837.91	44,738,390.6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673,804.62	-4,781,757.6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673,804.62	-4,781,757.6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监督。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或提供担保。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借款和债券融资。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境外子公司持有的美元和港币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由于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2015 年新增境内定存境外贷款业务。

（3）其他价格风险

a、黄金租赁融资，黄金租赁是指企业以租赁方式向国内有资质的金融机构租用黄金，到期后归还同等数量、同等品种的黄金并支付黄金租赁利息，企业拥有黄金在租赁期间的处置权。公司租入黄金以出售融资、到期后买入黄金归还，在此期间，若黄金价格波动较大，公司不能以较低价格买入黄金归还，则将加大公司融资成本。为了规避黄金价格在租赁期间的波动的风险，公司分别与金融机构签订了远期购金合约和通过黄金期货进行套期保值。

b、大宗金属贸易价格，公司为了平抑价格波动风险，在进行金属贸易时，一般会在期货市场购买类似的期货产品规避价格波动风险或对有对应关系的远期大宗金属采购合约进行套保，已平抑价格波动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资金管理策略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66,964,855.29			66,964,855.29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66,964,855.29			66,964,855.29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6,964,855.29			66,964,855.29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1,253,000.00			71,253,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71,253,000.00			71,253,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货产品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市价依据期货交易所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格确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已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所黄金收盘价确认。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投资实业	180,000 万元	15.72	15.7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以上数据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情况。截止到出具报告日，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 230,000 万元，持有本企业的持股比例为 15.7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为姚雄杰。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尤溪县三富矿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深圳市周大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周大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服务收入	7,547,240.52	2,846,964.5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尤溪县三富矿业有限公司	15,245,206.04	1,482,247.74	14,995,292.80	449,858.78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周大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8,028,371.44	1,440,851.14	48,200,000.00	1,446,000.00
其他应收款	姚雄杰	0		83,362,507.00	
其他应收款	陈东	0		2,605,078.34	
其他应收款	应海珍	0		868,359.45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7、 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保理应收款事项

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保理”）开展保理业务取得销货方所转让的应收账款，享有销货方基于应收账款而享有的所有权利，因此将取得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对购货方的债权；但由于盛屯保理享有对销货方的追索权以及要求销货方进行回购的权利，在盛屯保理按合同约定行使追索权或回购权后，所取得的对购货方的债权可转变为对销货方的债权。

(2)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或背书转让

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146,940万元，因背书或贴现上述金额本期末已终止确认，但仍然存在出票人不履行债务，票据权利人向公司进行追索的或有事项。

(3) 本公司对外信用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年10月24日	2017年12月23日	否

注：2016年10月24日公司为参股公司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长沙分行签订的0371758《综合授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金额为4,000万元，本期已提供了500万元的信用额度；2017年1月16日，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长沙分行买入货权标准黄金103千克，当日价值2,774.10万元，公司就该项黄金租借授信额度提供3,500万元的信

用担保。本期内提供的 500 万借款的担保和期后提供 3,500 万元担保，公司替福嘉综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额度 4,000 万元已全部使用（最高额保证合同 0371758-001）。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9,941,046.1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9,941,046.1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6.5亿元）

2017年1月17日公司公告，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6.5亿元的公司债券事项，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2017年2月7日发行事项经上市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尚待监管部门核准。

(2)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

2017年1月17日公司公告，拟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公司债券，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2017年2月7日发行变更事项经上市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尚待监管部门核准。

(3) 2017年1月调整2016年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2017年1月11日公司公告，因证券市场情况的变化，公司2017年1月9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对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调整方案；主要调整了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要的募集内容。2017年2月3日发行事宜经上市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尚待监管部门核准。2017年2月27日，根据最新政策公司召开董事会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

(4) 期后转让持有上海中优医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9208%股权

2016年7月21日公司与上海银领资产管理公司（简称“上海银领”）签订上海中优医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优医药”）5.9208%股权受让协议，受让价格为4,500万元。公司按照协议支付首批股权转让款2,250万元及手续费45万元（含税），2017年1月3日支付剩余的2,250万元，股权款已全额支付完毕。

2016年11月15日公司与江苏鱼跃医疗企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鱼跃医疗”）等9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上述持有的中优医药5.9208%股权转让，转让价格为8,289.12万元，转让款于2017年1月11日全额收讫；另为转让事项支付转让管理费用、税金及手续费等552.81万元。

（5）公司全资子公司埃玛矿业收购保山恒源鑫茂矿业有限公司80%股权

公司全资子公司埃玛矿业收购保山恒源鑫茂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山恒源鑫茂”）80%股权。2017年1月6日埃玛矿业与云南地矿总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受让其持有的保山恒源鑫茂矿业有限公司65.5%股权，产权转让价格为11,509万元，承担标的债权16,110.20万元，2项合计金额为27,845.68万元。埃玛矿业根据协议相关规定已支付股权转让款保证金1亿元至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支付358.10万元给云南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承担标的债权累计支付保山恒源鑫茂款项16,110.20万元。

2017年1月6日埃玛矿业与云南巨星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交易合同，受让其持有保山恒源鑫茂6.5%股权，受让价格为1,142.11万元，已支付股权转让款1,027.90万元。

2017年1月6日埃玛矿业受让李洪伟等5位自然人签订股权交易合同，受让其持有保山恒源鑫茂的8%股权，受让价格为1,405.68万元，已支付股权转让款1,047.96万元。

2017年2月16日上述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6）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广州博纳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进展情况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公告，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向广东博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广东博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博纳”）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租赁方式为售后回租，融资金额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不超过5年。审计截至日该融资事项还在洽谈中，未签订正式的融资租赁协议。

（7）公司拟收购大理三鑫矿业有限公司35%股权

2017年1月17日公司公告，经公司董事会同意收购大理三鑫矿业有限公司股权，包括云南云核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15%股权，转让价格为3,000万元；三位自然人股东张世烈、张开福、杨文文所持有的20%股权，转让价格为4,000万元，2017年2月18日上述股权转让款协议已签订。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股权转让已支付云南云核3,000万元，已支付自然人股东2,000万元。

（8）华金矿业技改进展情况

2015年2月，华金矿业完成了丫他采矿权和板其采矿权生产规模扩大手续，华金矿业生产总规模已达到37万吨/年。鉴于前期金价低迷，采矿权生产规模扩大，以及最新地质勘探工作成果，综

合当地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对华金矿业进行全面技改，开展丫他矿区地下开采建设工程、尾矿库重建工程等工作，争取为未来的生产经营打下基础。目前，公司正在积极组织人员进行丫他矿区地下开采设计和丫他现采矿区内开拓恢复，以及尾矿库重建工程。由于上述建设工程量大、建设工期较长，且需与当地政府协调征地等事宜，存在时间不确定影响，公司正在积极协调、推动上述工作，争取于2017年12月完成该项工作，开始复产。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母公司盛屯集团拟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A股股票（本期期末持有股份23532.18万股）作为换股标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盛屯集团本次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3年，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发行事项已经盛屯集团股东会审议通过，尚待监管部门核准。

2、2016年1月21日公司公告，拟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公司债券事项：公司已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编号为“上证函[2016]69号”的《关于对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以下简称“无异议函”），载明公司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本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共10亿元，其中：16盛屯01发行公司债券总额为5亿元，该债券发行日为2016年7月25日，发行期为2+1年；16盛屯02发行公司债券总额为5亿元，该债券发行日为2016年11月14日，发行期为2+1年。未使用完的发行额度5亿元以后年度不能再使用。

3、2016年2月2日设立成立盛屯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日公司与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市成立盛屯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额为35,000万元，股权比例为70%；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15,000万元，股权比例为30%，截至报告出具日双方尚未缴纳注册资本。

该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6,917.00	100.00	46,407.51	8.04	530,509.49	30,000.00	100.00	30,000.00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76,917.00	/	46,407.51	/	530,509.49	30,000.00	/	30,000.0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546,917.00	16,407.51	3.00
5年以上	30,000.00	30,000.00	100.00
合计	576,917.00	46,407.51	8.0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407.5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金网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5.20	30,000.00
叶文珍	546,917.00	94.80	16,407.51
合 计	576,917.00	100.00	46,407.5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57,326.04	92.68			1,357,326.04	1,298,828.05	96.36			1,298,828.0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263,923.19	7.32	10,351,955.14	9.65	96,911,968.05	49,103,920.28	3.64	6,309,714.40	12.85	42,794,205.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64,589.96	/	10,351,955.14	/	1,454,238,009.65	/	1,347,931,977.67	/	6,309,714.40	/	1,341,622,263.2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92,230,000.00	0		
深圳市兴安埃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474,338,000.00	0		
尚辉有限公司	33,473,000.00	0		
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	24,491.45	0		
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	150,970,100.00	0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61,196,158.35	0		
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0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126,277,059.00	0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17,717,232.80	0		
厦门市翔安区盛兴弘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	0		
合计	1,357,326,041.60	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1,042,687.70	71,042,687.70	3.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1,042,687.70	2,131,280.64	3.00
1 至 2 年	30,762,695.24	3,076,269.52	10.00
2 至 3 年	69,286.14	13,857.23	20.00
3 至 4 年	294,838.48	147,419.24	50.00
4 至 5 年	370,957.06	259,669.94	70.00
5 年以上	4,723,458.57	4,723,458.57	100.00
合计	107,263,923.19	10,351,955.14	9.6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042,240.7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63,130.00	163,130.00
备用金	318,257.79	363,710.76
代收代付款项	2,123,697.62	99,426.62
单位往来款项	1,382,719,338.13	1,234,660,819.30
金属产业链金融服务往来款项	79,265,541.25	25,808,946.20
2015 年盈利预测股东承诺款	0	86,835,944.79
合计	1,464,589,964.79	1,347,931,977.6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兴安埃玛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4,338,000.00		32.38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61,196,158.35		24.66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2,230,000.00		13.13	
厦门盛屯金属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970,100.00		10.31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6,277,059.00		8.62	
合计	/	1,305,011,317.35	/	89.1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84,093,753.62	7,591,011.04	4,576,502,742.58	4,383,335,853.62	0	4,383,335,853.6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9,727,869.77	6,867,506.95	202,860,362.82	44,738,390.62	0	44,738,390.62
合计	4,793,821,623.39	14,458,517.99	4,779,363,105.40	4,428,074,244.24	0	4,428,074,244.2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锡林郭勒盟银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01,303,500.00	0		601,303,500.00		
盛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0		190,000,000.00		
云南鑫盛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39,644,170.00	0		39,644,170.00	4,675,449.47	4,675,449.47
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0		600,000,000.00		
深圳市鹏科兴实业有限公司	2,031,183.62	0		2,031,183.62		
克什克腾风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96,745,000.00	0		196,745,000.00	2,915,561.57	2,915,561.57
兴安埃玛矿业有限公司	804,422,900.00	0		804,422,900.00		
深圳市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790,500,400.00	0		790,500,400.00		
上海盛屯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0		190,000,000.00		
贵州华金矿业有限公司	18,432,000.00	0		18,432,000.00		
北京盛屯天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0		100,000,000.00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43,256,700.00	0		743,256,700.00		
上海振宇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0	32,100,000.00		83,100,000.00		
深圳市盛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厦门市翔安区盛兴弘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7,812,000.00		97,812,000.00		
厦门盛屯钴源科技有限公司	0	5,100,000.00		5,100,000.00		
盛屯金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	65,745,900.00		65,745,900.00		
合计	4,383,335,853.62	200,757,900.00		4,584,093,753.62	7,591,011.04	7,591,011.0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深圳市迈兰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6,259,494.53		1,266,030.38						167,525,524.91
小计		166,259,494.53		1,266,030.38						167,525,524.91
二、联营企业										
尤溪县三富矿业有限公司	44,738,390.62			-2,536,045.76			6,867,506.95			35,334,837.91

司											
小计	44,738,390.62			-2,536,045.76				6,867,506.95		35,334,837.91	6,867,506.95
合计	44,738,390.62	166,259,494.53		-1,270,015.38				6,867,506.95		202,860,362.82	6,867,506.9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0,583,268.76	1,009,176,276.62	110,538,977.95	86,599,598.94
其他业务	369,377.44	123,209.76	587,821.44	123,209.76
合计	1,120,952,646.20	1,009,299,486.38	111,126,799.39	86,722,808.7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415,740.00	12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70,015.38	-1,817,067.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305,702.72	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	9,448,214.8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19,096,496.30	5,422,927.60
合计	136,743,525.60	138,054,074.5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54,732.89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85,370.30	公司及4个子公司收到的政府奖励款，详细情况见“营业外收入附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		

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920,476.85	有色金属期货交易持有或处置损益、黄金融资业务的处置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基金分红和基金处置、证券投资处置损益等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5,173.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6,737,309.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18,231.01	
合计	-78,559,472.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10	0.126	0.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14	0.178	0.17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适用 不适用**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盛屯矿业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盛屯矿业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盛屯矿业2016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陈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3月8日

修订信息适用 不适用